

開南大學 104 學年度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31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00 分

地 點：N407 會議室

主 席：藍教務長孝勤

出 席：（詳簽到單）

壹、主席報告

貳、確認 104 年 10 月 27 日 104 學年度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

參、討論提案

第一案

案 由：檢具 105 學年度大學部入學新生之通識教育課程規劃表，提請討論。

說 明：

1. 105 學年度通識教育課程規劃表同 104 學年度通識教育課程規劃表並無修訂。

2. 業經 105 年 4 月 15 日 104 學年度第 2 次體育室課程委員會通過、105 年 4 月 21 日 104 學年度第 4 次人文課程/科學課程委員會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 由：檢具商學院各系所修訂及新訂課程規劃表，提請討論。

說 明：

1. 業經 105 年 5 月 18 日商學院 104 學年度第 4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2. 企業與創業管理學系新訂 105 學年度大學部、進修學士班課程規劃表。

3. 國際企業學系新訂 105 學年度大學部、進修學士班、碩士班課程規劃表。

4. 行銷學系新訂 105 學年度大學部課程規劃表。

5. 會計學系新訂 105 學年度大學部課程規劃表。

6. 商學院新訂 105 學年度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課程規劃表。

7. 商學院國際榮譽學士學位學程新訂 105 學年度課程規劃表。

8. 商學院國際榮譽學士學位學程修訂 102~104 學年度課程規劃表。

修訂對照表如下：

102-104 學年度備註內容

修正後	修正前
備註	備註
2. 104 學年度及以前學年度入學者，前一學期須達 75 分，若未達者則須繳交全額學雜費。	新增
23. 「通識教育課程」需須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2. 「通識教育課程」需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4. 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	3. 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

通過，105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通過，105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	----------------------

9. 財務金融學系新訂 105 學年度課程規劃表。

10. 財務金融學系修訂 99~104 學年度課程規劃表。

修訂對照表如下：

99-100 學年度備註內容

修正後	修正前
備註	備註
5.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並考取至少3張專業證照始得畢業(專業證照涵蓋內容由本系公告為準) <u>自民國104學年起，仍未畢業之學生依據『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日間部畢業生資格認證管理辦法』辦理畢業。</u>	5.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並考取至少3張專業證照始得畢業(專業證照涵蓋內容由本系公告為準)。

101-104 學年度備註內容

修正後	修正前
備註	備註
5.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並考取至少3張專業證照始得畢業(專業證照涵蓋內容由本系公告為準) <u>並依據『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日間部畢業生資格認證管理辦法』辦理畢業。</u>	5.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並考取至少3張專業證照始得畢業(專業證照涵蓋內容由本系公告為準)。

決 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案 由：檢具健康照護管理學院各系所修訂及新訂課程規劃表，提請 討論。

說 明：

1. 業經 105 年 5 月 4 日健康照護管理學院 104 學年度第 3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2. 保健營養學系新訂 105 學年度大學部規劃表。
3. 養生與健康行銷學系 新訂 105 學年度大學部課程規劃表。
4. 形象與健康管理學士學位學程新訂 105 學年度大學部課程規劃表。
5. 健康產業管理學系新訂 105 學年度大學部課程規劃表。
6. 健康產業管理學系修訂 104 學年度大學部課程規劃表。

修訂對照表如下：

修正後				修正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必/選	開課學期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必/選	開課學期
<u>運動與健康行銷理論與實務概論</u>	2	必	二下	健康行銷理論與實務	2	必	二下

決 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案 由：檢具資訊學院各系所修訂及新訂課程規劃表，提請 討論。

說 明：

1. 業經 105 年 5 月 17 日資訊學院 104 學年度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2. 資訊學院新訂 105 學年度碩士班、碩專班、進修學士班課程規劃表。
3. 資管系新訂 105 學年度大學部課程規劃表。
4. 多媒體新訂 105 學年度大學部課程規劃表。

5. 資傳系新訂 105 學年度大學部課程規劃表。
 6. 創意學程新訂 105 學年度大學部課程規劃表。
 7. 設計學程新訂 105 學年度大學部課程規劃表。
 8. 設計學程修訂 104 學年度大學部課程規劃表。
- 修訂對照表如下：

修正後				修正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必/選	開課學期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必/選	開課學期
<u>設計學(一)</u>	<u>3</u>	<u>必</u>	<u>二上</u>	新增			
<u>設計學(二)</u>	<u>3</u>	<u>必</u>	<u>二下</u>	新增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案由：檢具觀光運輸學院各系所修訂及新訂課程規劃表，提請討論。

- 說明：
1. 業經 105 年 5 月 4 日觀光運輸學院 104 學年度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2. 觀光運輸學院新訂 105 學年度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進修學士班(僅一年級適用)課程規劃表。
 3. 空運系新訂 105 學年度大學部、進修學士班二年級以上適用課程規劃表。
 4. 物流系新訂 105 學年度大學部、進修學士班二年級以上適用課程規劃表。
 5. 運科系新訂 105 學年度大學部課程規劃表。
 6. 休閒系新訂 105 學年度大學部課程規劃表。
 7. 觀光系新訂 105 學年度大學部、進修學士班二年級以上適用課程規劃表。
 8. 觀光系修訂 104 學年度大學部(觀光旅遊組)部課程規劃表。
- 修訂對照表如下：

修正後				修正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必/選	開課學期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必/選	開課學期
觀光人 <u>力</u> 資源管理	3	必	二下	觀光人資管理	3	必	二下

決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

案由：檢具人文社會學院各系所修訂及新訂課程規劃表，提請討論。

- 說明：
1. 業經 105 年 1 月 11 日及 105 年 5 月 25 日人文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第 2、3 次會議通過。
 2. 公管系新訂 105 學年度大學部、原住民族事務專班、碩士班課程規劃表。
 3. 法律系新訂 105 學年度大學部、碩士班課程規劃表。
 4. 應日系新訂 105 學年度大學部、進修部、碩士班課程規劃表。
 5. 應英系新訂 105 學年度大學部、進修部、碩士班課程規劃表。
 6. 應華系新訂 105 學年度大學部、碩士班課程規劃表。
 7. 應華系修訂 101~104 學年度大學部課程規劃表。
- 修訂對照表如下：

修正後		修正前	
備註		備註	
3. 本系學生需通過 <u>應於畢業前取得 TOCFL 高階級之聽讀、寫作或口語測驗合格證書，未能於始得畢業前取得該證照者，</u>		3. 本系學生需通過 TOCFL 高階級之聽讀或口語測驗，始得畢業。	

於修完學分且通過二次進階級 TOCFL 測驗者，得選修本系「華語證照輔導」課程，以該門課認抵 TOCFL 高階級證照。

8. 人文社會學院新訂 105 學年度公管碩專班及法律碩專班課程規劃表。

9. 人文社會學院新訂 104 學年度公管碩專班及法律碩專班課程規劃表。

修訂對照表如下：

公管碩專

修正後				修正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必/選	開課學期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必/選	開課學期
刪除				論文寫作(一)	2	必	二上
刪除				論文寫作(二)	2	必	二下
<u>論文寫作</u>	<u>4</u>	<u>必</u>	<u>二上</u>	新增			

法律碩專

修正後				修正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必/選	開課學期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必/選	開課學期
刪除				論文寫作(一)	2	必	二上
刪除				論文寫作(二)	2	必	二下
<u>論文寫作</u>	<u>4</u>	<u>必</u>	<u>二上</u>	新增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

無

伍、散會：下午二時四十五

105 學年度學士班入學新生通識教育課程規劃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僅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開南大學企業與創業管理學系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僅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64 學分)	共同必修 (44 學分)	微積分 3	大數據企業應用 3	統計學 3	生產與作業管理 3	行銷管理 3			畢業專題實習 3	
		會計學(上)3	會計學(下)3	財務管理 3	人力資源管理 3	統計應用軟體 2				
		經濟學(上)3	經濟學(下)3							
		企業概論 3	管理學 3							
	組專業必修科目 (20 學分)	企業管理組			企業倫理 2	服務科學 3	科技與創新管理 3	服務業管理 3	國際企業管理 3	
								財務報表分析 3	策略管理 3	
		創業管理組				商業模式創新 3	中小企業創業理論與實務 3	中小企業稅務與融資 3	創業個案研討 2	
								中小企業創新管理 3	中小企業零售管理 3	
									中小企業分析與診斷實務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 註		1.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9%；「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其餘 20 學分，佔 16%，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5.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企業與創業管理學系進修學士班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僅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專業必修科目 (五十二學分)	微積分 3	大數據企業應用 3	統計學 3	服務科學 3	統計應用軟體 2	財務管理 3	創業個案研討(下) 3	
	會計學(上)3	會計學(下)3		生產與作業管理 3	行銷管理 3	創業個案研討(上) 3	實務專題(下) 1	
	經濟學(上)3	經濟學(下)3		人力資源管理 3		實務專題(上) 1		
	企業概論 3	管理學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52 學分，佔 41%；「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9%；「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其餘 36 學分，佔 28%，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學生必須選修「中小企業創業學程」與「大型企業就業學程」。 3.「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4.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國際企業學系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 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僅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 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64 學分)	會計學(上) 3	會計學(下) 3	統計學 3	國際行銷管理 3	國際經貿實務探討 3	國際企業經營策略 3	企業倫理 2	企業決策系統 3
	經濟學(上)3	經濟學(下)3	商務英文會話(上) 2	商務英文會話(下) 2	商務英文寫作(上)2	商務英文寫作(下)2	畢業專題研究 1	畢業專題實習 3
	商用日文(上)2	商用日文(下)2	商用日文寫作 2	商用日文會話 2	國際財務管理 3			
	微積分 3	國際企業管理學 3	國際人力資源管理 3					
	企業概論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9%；「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其餘 20 學分，佔 16%，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5.學生畢業前需取得商管相關專業證照至少一張，始得畢業。 6.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國際企業學系進修學士班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 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僅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 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專業必修科目 (64 學分)	會計學(上) 3	會計學(下) 3	統計學 3	國際行銷管理 3	國際經貿實務探討 3	國際企業經營策略 3	企業倫理 2	企業決策系統 3
	經濟學(上)3	經濟學(下)3	商務英文會話(上) 2	商務英文會話(下) 2	商務英文寫作(上)2	商務英文寫作(下)2	專題實作(上)2	專題實作(下)2
	商用日文(上)2	商用日文(下)2	商用日文寫作 2	商用日文會話 2	國際財務管理 3			
	微積分 3	國際企業管理學 3	國際人力資源管理 3					
	企業概論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院/系所網站								
備註	1.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9%；「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其餘 24 學分，佔 19%，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國際企業學系碩士班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課 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專業必修科目 (16 學分)	國際企業管理專題 3	專題研討二 1	專題研討三 1	專題研討四 1
	企業研究方法 3	組織理論與行為 3	國際策略管理 3	
	專題研討一 1			
專業選修科目 (至少應修 24 學分)	國際人力資源管理 3	國際行銷管理 3	亞太經營管理專題 3	國際財務專題 3
	國際財務管理 3	質化分析 3	多國作業管理 3	國際行銷專題 3
	作業研究專題 3	國際供應鏈管理 3	人力派遣專論 3	知識管理 3
	賽局理論 3	量化分析與應用 3	國際組織領導 3	國際經貿實務專題 3
	多變量分析 3	國際企業投資環境分析 3	公司治理與企業倫理 3	產學實習二 3
		國際金融與投資專題 3	專案管理 3	
		海外研習 3	產業分析專題 3	
			產學實習一 3	
備 註	1. 本系畢業應修習 40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16 學分，「專業選修科目」24 學分。 2. 本系碩士生必須撰寫「碩士學位論文」。學位論文必須成立學位論文委員會，辦理公開口試，修改通過後，才可完成修業規定。學位論文不列入畢業學分。 3. 本系「先修專業科目一門」：企業概論(3)或國際企業管理學(3)或管理學(3)。先修科目不列入畢業學分。 4.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5.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6. 學生畢業前需取得商管相關專業證照至少一張，始得畢業。 7. 已公開發表至少一篇(含)以上研究論文於國內、外學術研討會或期刊，其發表作者順序不拘，惟同篇文章以一人申請為限。 8. 「學術倫理」課程為必修 0 學分，合格後，始得申請學位口試。(依「開南大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辦法」)。 9.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10. 選修課程於 105 年 x 月 xx 日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開南大學 行銷學系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 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僅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 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 (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六十四學分)	經濟學(上) 3	經濟學(下) 3	統計學(上)3	統計學(下)3	國際行銷管理 3	行銷企劃 3	企業倫理 3	畢業專題實習 3
	微積分 3	會計學 3	電子商務 3	顧客關係管理 3	策略行銷 3	行銷研究方法 3	畢業專題製作 1	
	管理學 3	行銷管理 3	消費者行為 3	行銷資訊系統 3	行銷個案分析 3	整合行銷傳播 3		
		品牌行銷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 註	1.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9%；「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其餘 20 學分，佔 16%，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本系學生畢業前需取得行銷相關專業證照至少一張。 3.「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5.「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6.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會計學系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僅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61 學分)	初級會計學(上) 4	初級會計學(下) 4	中級會計學(上) 4	中級會計學(下) 4	成本與管理會計學 3	高級會計學 3	會計英文導讀 3	畢業專題實習 3
	稅務法規 3	租稅申報實務 3	會計資訊系統 3	內部控制 3	審計學 3			
	記帳法規概要 3	統計學 3	經濟學 3	經濟學 3				
	微積分 3							
	管理學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1 學分，佔 48%；勞作教育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 2 學分，佔 1.5%；「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9%；「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其餘 23 學分，佔 18%，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初級會計學擋修中級會計學。 4.「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5.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6.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105 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商學院碩士班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課 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專業必修科目 (學分) 21	企業研究方法 3	組織行為與人力資源管理 3	策略管理 3	
	財務管理 3	作業管理與服務科學 3	論文研討 3	
	行銷管理 3			
專業選修科目 (至少應修 15 學分)	電子商務管理 3 國際企業投資 3 廣告與行銷 3 貨幣理論與政策 3 投資學 3 品牌管理 3 創新與創業管理 3	顧客關係管理 3 專案價值管理 3 消費者行為 3 內部控制理論與實務 3 網路創新創業實務 3 商用英文 2 地區企業成長策略 3	公司治理與企業倫理 3 企業與專案風險管理 3 衍生性金融商品 3 成本與管理會計 3 大數據與商業分析應用 3 外語交流與情境會話 1 抽樣方法 3	
備 註	1. 畢業應修習 36 學分。包括：本院「專業必修科目」21 學分，本院「專業選修科目」15 學分。 2. 先修專業科目：經濟學（3 學分）、會計學（3 學分）、統計學（3 學分）、管理學（3 學分）（須至少修習三門），如果未曾於大學修習或曾修習但是未達 60 分及格者，應於碩一至本校大學部修習，修習學分不計入畢業學分。 3.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 「學術倫理」課程為必修 0 學分，合格後，始得申請學位口試。（依「開南大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辦法」）。 5. 畢業論文口試前至少投稿一篇專業論文於國內或國外學術會議或期刊，如未能即時刊載，得由指導教授具名申請補繳。 6.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7. 本課規於 105 年 xx 月 xx 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104 年 xx 月 xx 日教務會議核備。 8.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經營管理組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課 程		第 1 學 年		第 2 學 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專業必修科目(21學分)	核心必修 (18 學分) (研討課 2 選 1)	企業研究方法 3	行銷管理 3		
		高階管理專題研討 3	經營管理實務研討 3		
		財務管理 3	作業管理與服務科學 3		
			人力資源管理 3		
	組必修 3 學分			策略管理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5 學分)	投資學 3	管理會計 3	財務會計實務 3		
	財務報表分析 3	國際財務管理 3	電子商務與網路行銷 3		
	大數據分析與商業應用 3	智慧型企業與行銷 3	公司治理 3		
	消費者行為 3	顧客關係管理 3	通路管理 3		
	品牌管理 3	企業分析與診斷 3	創新思考與問題解決 3		
	創新與創業管理 3	全球經濟與企業經營 3	專案管理 3		
	專案價值管理 3	計畫管理實務研討 3	海外企業研習 3		
	兩岸經貿 3	商用英文 2	國際語言交流學習 1		
	國際市場研習及專題研究				
	3				
備註	1.畢業應修習 36 分。包括：本院「專業必修科目」21 學分，本院「專業選修科目」15 學分。 2.先修專業科目：經濟學（3 學分）、會計學（3 學分）、統計學（3 學分）、管理學（3 學分）（須至少修習二門），如果未曾於大學修習或曾修習但是未達 60 分及格者，應於碩一至本校大學部修習，修習學分不計入畢業學分。 3.畢業論文口試前至少投稿一篇專業論文於國內或國外學術會議或期刊，如未能即時刊載，得由指導教授具名申請補繳。 4.「學術倫理」課程為必修 0 學分，合格後，始得申請學位口試。（依「開南大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辦法」）。 5.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專案管理組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課 程		第 1 學 年		第 2 學 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專業必修科目(21 學分)	核心必修 (18 學分) (研討課 2 選 1)	企業研究方法 3	行銷管理 3		
		高階管理專題研討 3	經營管理實務研討 3		
		財務管理 3	作業管理與服務科學 3		
			人力資源管理 3		
	組必修 3 學分			專案管理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5 學分)	管理會計 3	財務會計實務 3	財務報表分析 3		
	國際財務管理 3	電子商務與網路行銷 3	大數據分析與商業應用 3		
	智慧型企業與行銷 3	消費者行為 3	顧客關係管理 3		
	通路管理 3	品牌管理 3	創新與創業管理 3		
	企業分析與診斷 3	創新思考與問題解決 3	商業模式創新與專案管理 3		
	全球經濟與企業經營 3	專案價值管理 3	專案風險管理 3		
	商用英文 2	計畫管理實務研討 3	兩岸經貿 3		
	海外企業研習 3	國際語言交流學習 1	國際市場研習及專題研究 3		
備 註	1.畢業應修習 36 學分。包括：本院「專業必修科目」21 學分，本院「專業選修科目」15 學分。				
	2.先修專業科目：經濟學（3 學分）、會計學（3 學分）、統計學（3 學分）、管理學（3 學分）（須至少修習二門），如果未曾於大學修習或曾修習但是未達 60 分及格者，應於碩一至本校大學部修習，修習學分不計入畢業學分。				
	3.畢業論文口試前至少投稿一篇專業論文於國內或國外學術會議或期刊，如未能即時刊載，得由指導教授具名申請補繳。				
	4.「學術倫理」課程為必修 0 學分，合格後，始得申請學位口試。（依「開南大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辦法」）。				
	5.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健康產業管理組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課 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專業必修科目(21學分)	共同必修 (9 學分) (研討課 2 選 1)		行銷管理 3		
		高階管理專題研討 3	經營管理實務研討 3		
			人力資源管理 3		
	組必修 12 學分	健康產業管理專題 3	養生療癒學特論 3	健康產業研究與發展 特論 3	
				健康政策與法規專題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5 學分)	健康照護專題研究 3 園藝治療案例分析 3 社區健康介入理論與實務 3 健康行銷特論 3 音樂治療特論 3 新興生醫產業發展與創新 3 健康產業機構管理 3 健康促進與行為科學 3 健康保險專題研究 3 長期照護政策分析 3 食品安全特論 3 特殊族群照護實務 3 健康品質管理 3 海外企業研習 3				
備註	1.畢業應修習 36 學分。包括：本院「專業必修科目」21 學分，本院「專業選修科目」15 學分。 2.畢業論文口試前至少投稿一篇專業論文於國內或國外學術會議或期刊，如未能即時刊載，得由指導教授具名申請補繳。 3.「學術倫理」課程為必修 0 學分，合格後，始得申請學位口試。(依「開南大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辦法」)。 4.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 商學院國際榮譽學士學位學程 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Curriculum of the School of Administration, Kainan University
(For International Honors Program Students admitted in 2016)

105/xx/xx 修訂

General Education(at least 28 credits) 通識教育課程（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Field		涵蓋學門(Course Subjects)					
	語文表達 Linguistic Literacy		本國語文 2 學分(Chinese - No less than 2 credits) 外國語文 4 學分(Foreign Language - No less than 4 credits) Notes : 1. All 1 st year students (except English majors and special students) are required to take 4 credits of Freshmen General English as a foreign language. 2. English majors and special students are required to take a second foreign language except English. Special students are those whose native language is English or whose English proficiency is at a high-intermediate level or higher (i.e. GEPT High-Intermediate level; TOEFL iBT 71, CBT 197 or PBT 527; IELTS 5.5; TOEIC 750)					
	科學知覺 Scientific Literacy		資訊教育 2 學分(Computer-related Information studies-2 credits) 自然科學 2 學分(Natural Science-2 credits) 生命科學 2 學分(Life Science-2 credits) The Field Optional 4 credits					
	社會實踐 Social Literacy		憲政法治 2 學分(Constitution & Politics-2 credits) 社會科學 2 學分(Sociology-2 credits) The Field Optional 4 credits					
	人文涵育 Humanistic Literacy		歷史研究 2 學分(History-2 credits) 人文藝術 2 學分(Arts & Humanities-2 credits) The Field Optional 4 credits					
	軍訓 Military		軍訓：選修 0 學分，國際榮譽學程學生免修。 Military (Not required for IHP students)					
	體育 Physical Education (no less than 0 credits)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All the student are required to take 0 credit PE class for four semester (PE1、 PE2、 PE3& PE4)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Night class: All the student are required to take 0 credit PE class (PE1& PE2) for two semester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Optional 10 credits : IHP students must take at least 10 credits from G.E.C)					
課程 Curriculum	第 1 學年 (First Year)		第 2 學年 (Second Year)		第 3 學年 (Third Year)		第 4 學年 (Fourth Year)	
	上學期 Semester 1	下學期 Semester 2	上學期 Semester 1	下學期 Semester 2	上學期 Semester 1	下學期 Semester 2	上學期 Semester 1	下學期 Semester 2
服務學習(必修) Service Education	勞作教育一 1 Labor Service I	勞作教育二 1 Labor Service II	公益服務一 1 Volunteer Service I	公益服務二 1 Volunteer Service II				

專業必修科目 (三十學分) Required Courses (30credits)	經濟學(上) Economics I 3	經濟學(下) Economics II 3						
	微積分 Calculus 3	商業軟體應用 Business Software Applications 3						
	會計學(上) Accounting I 3	會計學(下) Accounting II 3						
	初級華語(上) Elementary Mandarin I 2	初級華語(下) Elementary Mandarin II 2	中級華語(上) Intermediate Mandarin I 2	中級華語(下) Intermediate Mandarin II 2	高級華語(上) Advanced Mandarin I 2	高級華語(下) Advanced Mandarin II 2		
專業領域 (三十學分) Concentration Commerce (一) (30credits)	企業概論 Introduction to Business 3	管理學 Management 3	統計學 Statistics 3	生產與作業管理 Production & Operation Management 3	人力資源管理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3	策略管理 Strategic Management 3		
			行銷管理 Marketing Management 3	資訊管理 Information Management 3	貨幣與金融 Money and Finance3			
			大數據分析與商業應用 Big Data Analysis and Business Applications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Electives (Minimum 12 credits) Check electives on OIP&S Website								
備註 (notes)	1.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0 學分，佔 47%；「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9%；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其餘 24 學分，佔 19%，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 105 學年度起入學者，須繳交學雜費標準如下:第一年免學雜費，第二年以後之收費依「開南大學外國學生獎學金實施辦法」第四條規定收費(排名前 10%者，當學年度可免學雜費；排名前 25%者，免學費；排名前 50%者，免雜費)，住宿費由學生自行負擔。 3. 105 學年度起入學者，畢業前須達到華測 3 級，若無法達成則須上華語相關補救課程，課程結束考試及格後始得畢業。 4. 「通識教育課程」須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5.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105 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1. Graduation requires at least 128 credit hours, of which at least 60 (47%) should be from required courses in the department of the student’s major, at least 12 (9%) from core elective courses, 2 (1.5%) from labor service , 2 (1.5%) from volunteer service and at least 28 (22%) from general education courses. 24 credits (19%) are accepted from any subjects from all departments. 2. Students who enroll in the Fall 2016 semester and beyond pay tuition and fees based on the following standards: First year: free tuition and fees. Second year and beyond: In accordance with Article IV of "Kainan University Scholarship for International Students" Dormitory expenses must be paid by all students. 3. All students who enroll in the 2016 academic year and after are required to pass TOCFL (Test of Chinese as a Foreign Language) Level 3, or take certain remedial courses to graduate.							

開南大學 國際榮譽學程 課程規劃表 (102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Curriculum of the School of Administration, Kainan University
(For International Honors Program Students admitted in 2013)

105/xx/xx 修訂

General Education(at least 28 credits) 通識教育課程（至少應修28學分）	領 域 Field	核心必修 18 學分 Core Courses (at least 18 credits)						
	本國與外國語文 Chinese and Foreign Language	本國語文 2 學分(Chinese - No less than 2 credits) 外國語文 2 學分(Foreign Language - No less than 2 credits)						
	資訊、自然與生命科學 Information, Natural and Life Sciences	資訊教育 2 學分(Computer-related Information studies - No less than 2 credits) 自然科學 2 學分(Natural Science - No less than 2 credits) 生命教育 2 學分(Life Science - No less than 2 credits)						
	憲政與社會科學 Constitution and Social Sciences	憲政法治 2 學分(Constitution & Politics - No less than 2 credits) 社會科學 2 學分(Sociology - No less than 2 credits)						
	歷史與人文藝術 History and Arts Humanities	歷史研究 2 學分(History - No less than 2 credits) 人文藝術 2 學分(Arts & Humanities - No less than 2 credits)						
	軍訓 Military	軍訓：選修 0 學分，國際榮譽學程學生免修。 Military (Not required for IHP students)						
	體育 Physical Education (no less than 0 credits)	日間部體育：大一、大二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大三至大四自由選修至多 2 學分。 (Freshman and Sophomore: Required 0 credit; Junior and Senior: Optional, 0-2 credit(s) Maximum) 進修部體育：大一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 Night class: All the freshmen are required to take 0 credit PE class (PE1& PE2)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得由所屬學院規劃(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Optional 10 credits : IHP students must take at least 10 credits from G.E.C)							
課程 Curriculum	第 1 學年 (First Year)		第 2 學年 (Second Year)		第 3 學年 (Third Year)		第 4 學年 (Fourth Year)	
	上學期 Semester 1	下學期 Semester 2	上學期 Semester 1	下學期 Semester 2	上學期 Semester 1	下學期 Semester 2	上學期 Semester 1	下學期 Semester 2
服務學習(必修) Service Education	勞作教育一 1 Labor Service I	勞作教育二 1 Labor Service II	公益服務一 1 Volunteer Service I	公益服務二 1 Volunteer Service II				
專業必修科目 (三十學分) Required Courses (30credits)	經濟學(上) Economics I 3	經濟學(下) Economics II 3						
	微積分(上) Calculus I 3	微積分(下) Calculus II 3						
	會計學(上) Accounting I 3	會計學(下) Accounting II 3						
	初級華語(上) Elementary Mandarin I 2	初級華語(下) Elementary Mandarin II 2	中級華語(上) Intermediate Mandarin I 2	中級華語(下) Intermediate Mandarin II 2	高級華語(上) Advanced Mandarin I 2	高級華語(下) Advanced Mandarin II 2		
專業領域 (三十學分) Concentration Commerce (30credits)	企業概論 Introduction to Business 3	管理學 Management 3	統計學(上) Statistics I 3	統計學(下) Statistics II 3	人力資源管理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3	生產與作業管理 Production & Operation Management 3		
			行銷管理 Marketing Management 3	財務管理 Financial Management 3				
			風險管理 Risk Management 3	資訊管理 Information Management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8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Electives (Minimum 18 credits)
 Check electives on OIP&S Website

備註 (notes)	1.本系畢業應修習 <u>128</u>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0 學分，佔 47%；「專業選修科目」<u>18</u> 學分，佔 14%；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u>28</u> 學分，佔 22%。其餘 18 學分，佔 14%，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u>2. 104 學年度及以前入學者，前一學期需達 75 分，若未達者則須繳交全額學雜費。</u> 23. 「通識教育課程」<u>需須</u>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4.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1. Graduation requires at least 128 credit hours, of which at least 60 (47%) should be from required courses in the department of the student's major, at least 18 (14%) from core elective courses, 2 (1.5%) from labor service , 2 (1.5%) from volunteer service and at least 28 (22%) from general education courses. 18 credits (14%) are accepted from any subjects from all departments.. <u>2. Students who enrolled in 2015 academic year or before are required to pay tuition & fee if their average score was below 75 in the previous semester.</u>
---------------	--

開南大學 國際榮譽學程 課程規劃表 (103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Curriculum of the School of Administration, Kainan University
(For International Honors Program Students admitted in 2014)

105/xx/xx 修訂

General Education (at least 28 credits)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Field	涵蓋學門 (Course Subjects)							
	語文表達 Linguistic Literacy	本國語文 2 學分 (Chinese - No less than 2 credits) 外國語文 4 學分 (Foreign Language - No less than 4 credits) Notes : 3. All 1 st year students (except English majors and special students) are required to take 4 credits of Freshmen General English as a foreign language. 4. English majors and special students are required to take a second foreign language except English. Special students are those whose native language is English or whose English proficiency is at a high-intermediate level or higher (i.e. GEPT High-Intermediate level; TOEFL iBT 71, CBT 197 or PBT 527; IELTS 5.5; TOEIC 750)							
	科學知覺 Scientific Literacy	資訊教育 2 學分 (Computer-related Information studies-2 credits) 自然科學 2 學分 (Natural Science-2 credits) 生命教育 2 學分 (Life Science-2 credits) The Field Optional 6 credits							
	社會實踐 Social Literacy	憲政法治 2 學分 (Constitution & Politics-2 credits) 社會科學 2 學分 (Sociology-2 credits) The Field Optional 4 credits							
	人文涵育 Humanistic Literacy	歷史研究 2 學分 (History-2 credits) 人文藝術 2 學分 (Arts & Humanities-2 credits) The Field Optional 4 credits							
	軍訓 Military	軍訓：選修 0 學分，國際榮譽學程學生免修。 Military (Not required for IHP students)							
	體育 Physical Education (no less than 0 credits)	日間部體育：大一、大二必修 0 學分 (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大三至大四自由選修至多 2 學分。 (Freshman and Sophomore: Required 0 credit; Junior and Senior: Optional, 0-2 credit(s) Maximum) 進修部體育：大一必修 0 學分 (體育一、體育二)。 Night class: All the freshmen are required to take 0 credit PE class (PE1& PE2)							
	通識自由選修 8 學分，得由所屬學院規劃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Optional 8 credits : IHP students must take at least 8 credits from G.E.C)								
課程 Curriculum	第 1 學年 (First Year)		第 2 學年 (Second Year)		第 3 學年 (Third Year)		第 4 學年 (Fourth Year)		
	上學期 Semester 1	下學期 Semester 2	上學期 Semester 1	下學期 Semester 2	上學期 Semester 1	下學期 Semester 2	上學期 Semester 1	下學期 Semester 2	
服務學習 (必修) Service Education	勞作教育一 Labor Service I	勞作教育二 Labor Service II	公益服務一 Volunteer Service I	公益服務二 Volunteer Service II					
(三十學分) 專業必修 Required Courses	經濟學 (上) Economics I 3	經濟學 (下) Economics II 3							
	微積分 (上) Calculus I 3	微積分 (下) Calculus II 3							

	會計學(上) Accounting I 3	會計學(下) Accounting II 3						
	初級華語(上) Elementary Mandarin I 2	初級華語(下) Elementary Mandarin II 2	中級華語(上) Intermediate Mandarin I 2	中級華語(下) Intermediate Mandarin II 2	高級華語(上) Advanced Mandarin I 2	高級華語(下) Advanced Mandarin II 2		
專業領域 (三十學分) Concentration Commerce (一) (30credits)	企業概論 Introduction to Business 3	管理學 Management 3	統計學(上) Statistics I 3	統計學(下) Statistics II 3	人力資源管理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3	生產與作業管理 Production & Operation Management 3		
			行銷管理 Marketing Management 3	資訊管理 Information Management 3	貨幣與金融 Money and Finance3			
			風險管理 Risk Management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Electives (Minimum 12 credits) Check electives on OIP&S Website								
備 註 (notes)	1.本系畢業應修習 <u>128</u>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0 學分，佔 47%；「專業選修科目」 <u>12</u> 學分，佔 9%；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其餘 <u>24</u> 學分，佔 19%，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u>2. 104 學年度及以前入學者，前一學期需達 75 分，若未達者則須繳交全額學雜費。</u>							
	<u>23.</u> 「通識教育課程」需須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u>34.</u>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1. Graduation requires at least 128 credit hours, of which at least 60 (47%) should be from required courses in the department of the student's major, at least 12 (9%) from core elective courses, 2 (1.5%) from labor service , 2 (1.5%) from volunteer service and at least 28 (22%) from general education courses. 24 credits (19%) are accepted from any subjects from all departments.. <u>2. Students who enrolled in 2015 academic year or before are required to pay tuition & fee if their average score was below 75 in the previous semester.</u>							

開南大學 商學院國際榮譽學士學位學程 課程規劃表 (104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Curriculum of the School of Administration, Kainan University
(For International Honors Program Students admitted in 2015)

105/xx/xx 修訂

General Education(at least 28 credits) 通識教育課程（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Field		涵蓋學門(Course Subjects)					
	語文表達 Linguistic Literacy		本國語文 2 學分(Chinese - No less than 2 credits) 外國語文 4 學分(Foreign Language - No less than 4 credits) Notes : 5. All 1 st year students (except English majors and special students) are required to take 4 credits of Freshmen General English as a foreign language. 6. English majors and special students are required to take a second foreign language except English. Special students are those whose native language is English or whose English proficiency is at a high-intermediate level or higher (i.e. GEPT High-Intermediate level; TOEFL iBT 71, CBT 197 or PBT 527; IELTS 5.5; TOEIC 750)					
	科學知覺 Scientific Literacy		資訊教育 2 學分(Computer-related Information studies-2 credits) 自然科學 2 學分(Natural Science-2 credits) 生命科學 2 學分(Life Science-2 credits) The Field Optional 4 credits					
	社會實踐 Social Literacy		憲政法治 2 學分(Constitution & Politics-2 credits) 社會科學 2 學分(Sociology-2 credits) The Field Optional 4 credits					
	人文涵育 Humanistic Literacy		歷史研究 2 學分(History-2 credits) 人文藝術 2 學分(Arts & Humanities-2 credits) The Field Optional 4 credits					
	軍訓 Military		軍訓：選修 0 學分，國際榮譽學程學生免修。 Military (Not required for IHP students)					
	體育 Physical Education (no less than 0 credits)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All the student are required to take 0 credit PE class for four semester (PE1、 PE2、 PE3& PE4)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Night class: All the student are required to take 0 credit PE class (PE1& PE2) for two semester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Optional 10 credits : IHP students must take at least 10 credits from G.E.C)							
課程 Curriculum	第 1 學年 (First Year)		第 2 學年 (Second Year)		第 3 學年 (Third Year)		第 4 學年 (Fourth Year)	
	上學期 Semester 1	下學期 Semester 2	上學期 Semester 1	下學期 Semester 2	上學期 Semester 1	下學期 Semester 2	上學期 Semester 1	下學期 Semester 2
服務學習(必修) Service Education	勞作教育一 1 Labor Service I	勞作教育二 1 Labor Service II	公益服務一 1 Volunteer Service I	公益服務二 1 Volunteer Service II				
Required 目 科 修 必	經濟學(上) Economics I 3	經濟學(下) Economics II 3						

	微積分(上) Calculus I 3	微積分(下) Calculus II 3					
	會計學(上) Accounting I 3	會計學(下) Accounting II 3					
	初級華語(上) Elementary Mandarin I 2	初級華語(下) Elementary Mandarin II 2	中級華語(上) Intermediate Mandarin I 2	中級華語(下) Intermediate Mandarin II 2	高級華語(上) Advanced Mandarin I 2	高級華語(下) Advanced Mandarin II 2	
專業領域 (三十學分) Concentration Commerce (一) (30credits)	企業概論 Introduction to Business 3	管理學 Management 3	統計學(上) Statistics I 3	統計學(下) Statistics II 3	人力資源管理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3	生產與作業管理 Production & Operation Management 3	
			行銷管理 Marketing Management 3	資訊管理 Information Management 3	貨幣與金融 Money and Finance3		
			風險管理 Risk Management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Electives (Minimum 12 credits) Check electives on OIP&S Website							
備註 (notes)	1.本系畢業應修習 <u>128</u>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0 學分，佔 47%；「專業選修科目」 <u>18</u> 學分，佔 14%；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u>28</u> 學分，佔 22%。其餘 18 學分，佔 14%，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u>2. 104 學年度及以前入學者，前一學期需達 75 分，若未達者則須繳交全額學雜費。</u>						
	<u>23.</u> 「通識教育課程」 <u>需須</u> 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u>24.</u>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1. Graduation requires at least 128 credit hours, of which at least 60 (47%) should be from required courses in the department of the student's major, at least 18 (14%) from core elective courses, 2 (1.5%) from labor service , 2 (1.5%) from volunteer service and at least 28 (22%) from general education courses. 18 credits (14%) are accepted from any subjects from all departments.. <u>2. Students who enrolled in 2015 academic year or before are required to pay tuition & fee if their average score was below 75 in the previous semester.</u>						

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 應用英語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只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 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64 學分)	共同必修 (37 學分)	國際財經英文 3	財務金融英文導讀 3	統計學(上) 3		投資學 3		財務金融倫理 1	畢業專題實習 3	
		經濟學(上) 3	經濟學(下) 3	財務管理 3						
		會計學(上) 3	會計學(下) 3							
		微積分 3	管理學 3							
	組專業必修 (27 學分)	金融投資組			個體經濟學 3	貨幣銀行學 3	衍生性金融商品概論 3	金融風險管理 3		
					程式交易 3	總體經濟學 3	國際財務管理 3	金融行銷與證照輔導 3	金融商品創新 3	
		財富管理組		金融市場 3	財務軟體應用 3	統計軟體應用 3	財務報表分析與企業評價 3	期貨與選擇權概論 3	固定收益證券分析 3	
						中級財務管理 3	國際財務管理 3	金融行銷與證照輔導 3		
		營建財		不動產管理概論 3	土地法規 3	營建財務管理 3	不動產與風險管理證照輔導 3	土地經濟學 3	不動產投資 3	

		務 組			都市及區 域計畫 3		風險管理 與保險 3	不動產估 價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 註		1.本系畢業應修習 <u>128</u>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 <u>64</u> 學分，佔 50%；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9%；「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其餘 20 學分，佔 16%，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5.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並考取至少 3 張專業證照始得畢業(專業證照涵蓋內容由本系公告為準)。								
		6.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課程規劃表-不動產管理組

(99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域 領		核心必修 18 學分					
	本國與外國語文		國文教育 2 學分、英文教育 2 學分					
	資訊、自然與生命科學		資訊教育 2 學分、生命教育 2 學分、自然科學 2 學分					
	憲政與社會科學		憲政法治 2 學分、社會科學 2 學分					
	歷史研究與人文藝術		歷史研究 2 學分、人文藝術 2 學分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體育：大一、大二必修 0 學分(體育一 0、體育二 0、體育三 0、體育四 0)，大三至大四自由選修至多 2 學分。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 (必修)	服務學習一 0	服務學習二 0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67 學分)	微積分 (上) 3	微積分 (下) 3	統計學 (上) 3	統計學 (下) 3	不動產證 照輔導 3	不動產金 融 3	財務金融 倫理 1	畢業專題 實習 3
	經濟學 (上) 3	經濟學 (下) 3	財務管理 3	土地經濟 學 3	不動產經 濟學 3	不動產估 價 3	不動產投 資 3	都市更新 3
	會計學 (上) 3	會計學 (下) 3	土地法規 3	投資學 3				
	管理學 3	不動產管 理概論 3	都市及區 域計畫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8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 註	1. 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專業必修科目」67 學分(佔 52%)；「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8 學分(佔 14%)；「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公益服務」至少 2 學分(佔 2%)；其餘 13 學分(佔 10%)開放自由選修本系課程或他系課程。 2. 「通識教育課程」需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並考取至少 3 張專業證照始得畢業(專業證照涵蓋內容由本系公告為準)<u>自民國 104 學年起，仍未畢業之學生依據『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日間部畢業生資格認證管理辦法』辦理畢業。</u> 5.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課程規劃表-金融組

(99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28學分)	域 領		核心必修 18 學分					
	本國與外國語文		國文教育 2 學分、英文教育 2 學分					
	資訊、自然與生命科學		資訊教育 2 學分、生命教育 2 學分、自然科學 2 學分					
	憲政與社會科學		憲政法治 2 學分、社會科學 2 學分					
	歷史研究與人文藝術		歷史研究 2 學分、人文藝術 2 學分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體育：大一、大二必修 0 學分(體育一 0、體育二 0、體育三 0、體育四 0)，大三至大四自由選修至多 2 學分。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 (必修)	服務學習一 0	服務學習二 0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67 學分)	微積分 (上) 3	微積分 (下) 3	統計學 (上) 3	統計學 (下) 3	金融機構 管理 3	金融風險 管理 3	資產證券 化 3	財務金融 倫理 1
	經濟學 (上) 3	經濟學 (下) 3	個體經濟 學 3	總體經濟 學 3	衍生性金 融商品概 論 3	金融證照 輔導 3	國際財務 管理 3	畢業專題 實習 3
	會計學 (上) 3	會計學 (下) 3	財務管理 3	貨幣銀行 學 3				
	管理學 3	金融市場 3		投資學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8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 註	1. 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專業必修科目」67 學分(佔 52%)；「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8 學分(佔 14%)；「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公益服務」至少 2 學分(佔 2%)；其餘 13 學分(佔 10%)開放自由選修本系課程或他系課程。 2. 「通識教育課程」需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並考取至少 3 張專業證照始得畢業(專業證照涵蓋內容由本系公告為準) 自民國 104 學年起，仍未畢業之學生依據『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日間部畢業生資格認證管理辦法』辦理畢業。 5.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課程規劃表-風險管理與保險組

(99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域 領		核心必修 18 學分					
	本國與外國語文		國文教育 2 學分、英文教育 2 學分					
	資訊、自然與生命科學		資訊教育 2 學分、生命教育 2 學分、自然科學 2 學分					
	憲政與社會科學		憲政法治 2 學分、社會科學 2 學分					
	歷史研究與人文藝術		歷史研究 2 學分、人文藝術 2 學分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體育：大一、大二必修 0 學分(體育一 0、體育二 0、體育三 0、體育四 0)，大三至大四自由選修至多 2 學分。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 (必修)	服務學習一 0	服務學習二 0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67 學分)	微積分 (上) 3	微積分 (下) 3	統計學 (上) 3	統計學 (下) 3	精算學 3	OHSAS 認 證 3	保險規劃 3	畢業專題 實習 3
	經濟學 (上) 3	經濟學 (下) 3	財務管理 3	風險管理 3	風險管理 與保險證 照輔導 3	危害風險 分析與管 理 3	財務金融 倫理 1	
	會計學 (上) 3	會計學 (下) 3	保險法規 3	投資學 3	應用統計 學 3	金融風險 管理 3		
	管理學 3	保險學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8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 註	1. 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專業必修科目」67 學分(佔 52%)；「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8 學分(佔 14%)；「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公益服務」至少 2 學分(佔 2%)；其餘 13 學分(佔 10%)開放自由選修本系課程或他系課程。							
	2. 「通識教育課程」需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並考取至少 3 張專業證照始得畢業(專業證照涵蓋內容由本系公告為準)自民國 104 學年起，仍未畢業之學生依據『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日間部畢業生資格認證管理辦法』辦理畢業。 5.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課程規劃表-財務管理組

(99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域 領		核心必修 18 學分					
	本國與外國語文		國文教育 2 學分、英文教育 2 學分					
	資訊、自然與生命科學		資訊教育 2 學分、生命教育 2 學分、自然科學 2 學分					
	憲政與社會科學		憲政法治 2 學分、社會科學 2 學分					
	歷史研究與人文藝術		歷史研究 2 學分、人文藝術 2 學分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體育：大一、大二必修 0 學分(體育一 0、體育二 0、體育三 0、體育四 0)，大三至大四自由選修至多 2 學分。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 (必修)	服務學習一 0	服務學習二 0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67 學分)	微積分 (上) 3	微積分 (下) 3	統計學 (上) 3	統計學 (下) 3	投資學 3	期貨與選擇權概論 3	國際財務 管理 3	財務金融 倫理 1
	經濟學 (上) 3	經濟學 (下) 3	個體經濟 學 3	總體經濟 學 3	財務報表 分析與企 業評價 3	企業合併 與收購 3	固定收益 證券分析 3	畢業專題 實習 3
	會計學 (上) 3	會計學 (下) 3	財務管理 3	中級財務 管理 3	金融證照 輔導 3			
	管理學 3	金融市場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8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 註	1. 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專業必修科目」67 學分(佔 52%)；「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8 學分(佔 14%)；「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公益服務」至少 2 學分(佔 2%)；其餘 13 學分(佔 10%)開放自由選修本系課程或他系課程。 2. 「通識教育課程」需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並考取至少 3 張專業證照始得畢業(專業證照涵蓋內容由本系公告為準)自民國 104 學年起，仍未畢業之學生依據『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日間部畢業生資格認證管理辦法』辦理畢業。 5.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課程規劃表-不動產管理組

(100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域 領		核心必修 18 學分					
	本國與外國語文		國文教育 2 學分、英文教育 2 學分					
	資訊、自然與生命科學		資訊教育 2 學分、生命教育 2 學分、自然科學 2 學分					
	憲政與社會科學		憲政法治 2 學分、社會科學 2 學分					
	歷史研究與人文藝術		歷史研究 2 學分、人文藝術 2 學分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大一、大二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大三至大四自由選修至多 2 學分。 進修部體育；大一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得由所屬學院規劃(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 (必修)	服務學習一 0	服務學習二 0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64 學分)	微積分 (上) 3	微積分 (下) 3	統計學 (上) 3	統計學 (下)3	不動產證 照輔導 3	不動產金 融 3	財務金融 倫理 1	畢業專題 實習 3
	經濟學 (上) 3	經濟學 (下) 3	土地法規 3	土地經濟 學 3		不動產估 價 3	不動產投 資 3	
	會計學 (上) 3	會計學 (下) 3	財務管理 3	投資學 3			都市更新 3	
	管理學 3	不動產管 理概論 3	都市及區 域計畫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8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 註	1. 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8 學分(佔 14%)；「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公益服務」至少 2 學分(佔 2%)其餘 16 學分(佔 12%)開放自由選修本系課程或他系課程。 2. 「通識教育課程」需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並考取至少 3 張專業證照始得畢業(專業證照涵蓋內容由本系公告為準)自民國 104 學年起，仍未畢業之學生依據『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日間部畢業生資格認證管理辦法』辦理畢業。 5.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課程規劃表-金融組

(100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28學分)	域 領		核心必修 18 學分					
	本國與外國語文		國文教育 2 學分、英文教育 2 學分					
	資訊、自然與生命科學		資訊教育 2 學分、生命教育 2 學分、自然科學 2 學分					
	憲政與社會科學		憲政法治 2 學分、社會科學 2 學分					
	歷史研究與人文藝術		歷史研究 2 學分、人文藝術 2 學分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大一、大二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大三至大四自由選修至多 2 學分。 進修部體育：大一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得由所屬學院規劃(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 (必修)	服務學習一 0	服務學習二 0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64 學分)	微積分 (上) 3	微積分 (下) 3	統計學 (上) 3	統計學 (下)3	衍生性金融商品概 論 3	金融風險 管理 3	國際財務 管理 3	畢業專題 實習 3
	經濟學 (上) 3	經濟學 (下) 3	個體經濟 學 3	總體經濟 學 3	金融證照 輔導 3	金融商品 創新 3	資產證券 化 3	
	會計學 (上) 3	會計學 (下) 3	財務管理 3	貨幣銀行 學 3			財務金融 倫理 1	
	管理學 3			投資學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8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 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8 學分(佔 14%)；「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公益服務」至少 2 學分(佔 2%)其餘 16 學分(佔 12%)開放自由選修本系課程或他系課程。 2. 「通識教育課程」需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並考取至少 3 張專業證照始得畢業(專業證照涵蓋內容由本系公告為準)自民國 104 學年起，仍未畢業之學生依據『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日間部畢業生資格認證管理辦法』辦理畢業。 5.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課程規劃表-風險管理與保險組

(100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域 領		核心必修 18 學分					
	本國與外國語文		國文教育 2 學分、英文教育 2 學分					
	資訊、自然與生命科學		資訊教育 2 學分、生命教育 2 學分、自然科學 2 學分					
	憲政與社會科學		憲政法治 2 學分、社會科學 2 學分					
	歷史研究與人文藝術		歷史研究 2 學分、人文藝術 2 學分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大一、大二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大三至大四自由選修至多 2 學分。 進修部體育；大一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得由所屬學院規劃(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 (必修)	服務學習一 0	服務學習二 0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64 學分)	微積分 (上) 3	微積分 (下) 3	統計學 (上) 3	統計學 (下) 3	財務數學 3	精算學 3	應用統計 學 3	畢業專題 實習 3
	經濟學 (上) 3	經濟學 (下) 3	保險法規 3	風險管理 3	風險管理 與保險證 照輔導 3	危害風險 分析與管 理 3	財務金融 倫理 1	
	會計學 (上) 3	會計學 (下) 3	財務管理 3	投資學 3		金融風險 管理 3		
	管理學 3	保險學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8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 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8 學分(佔 14%)；「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公益服務」至少 2 學分(佔 2%)其餘 16 學分(佔 12%)開放自由選修本系課程或他系課程。 2. 「通識教育課程」需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並考取至少 3 張專業證照始得畢業(專業證照涵蓋內容由本系公告為準)自民國 104 學年起，仍未畢業之學生依據『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日間部畢業生資格認證管理辦法』辦理畢業。 5.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課程規劃表-不動產與風險管理組

(101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核心必修 18 學分								
	本國與外國語文		本國語文 2 學分、外國語文 2 學分								
	資訊、自然與生命科學		資訊教育 2 學分、自然科學 2 學分、生命教育 2 學分								
	憲政與社會科學		憲政法治 2 學分、社會科學 2 學分								
	歷史與人文藝術		歷史研究 2 學分、人文藝術 2 學分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大一、大二必修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大三至大四自由選修至多2 學分。 進修部體育：大一必修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得由所屬學院規劃(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必修)		勞作教育一	勞作教育二	公益服務一	公益服務二						
專業必修科目 (64 學分)	共同必修 (37 學分)	微積分 (上)3	微積分 (下)3	統計學 (上)3	統計學 (下)3			財務金融倫理 1	畢業專題實習 3		
		會計學 (上)3	會計學 (下)3	財務管理 3	投資學 3						
		經濟學 (上)3	經濟學 (下)3								
		管理學 3									
	學程必修 (27 學分)	不動產管理學程	不動產管理概論 3	土地法規 3	土地經濟學 3	不動產證照輔導 3	不動產金融 3	不動產投資 3			
				都市及區域計畫 3			不動產估價 3	都市更新 3			
		風險管理學程	保險學 3	保險法規 3	風險管理 3	財務數學 3	精算學 3	應用統計學 3			
						風險管理與保險證照輔導 3	危害風險分析與管理 3				
							金融風險管理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8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 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8 學分(佔 14%)；「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至少 2 學分(佔 1.5%)其餘 14 學分(佔 11%)開放自由選修本系課程或他系課程。									
		2. 「通識教育課程」需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並考取至少 3 張專業證照始得畢業(專業證照涵蓋內容由本系公告為準)並依據「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日間部畢業生資格認證管理辦法」辦理畢業。									
5.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課程規劃表-金融組

(101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域 領		核心必修 18 學分					
	本國與外國語文		國文教育 2 學分、英文教育 2 學分					
	資訊、自然與生命科學		資訊教育 2 學分、生命教育 2 學分、自然科學 2 學分					
	憲政與社會科學		憲政法治 2 學分、社會科學 2 學分					
	歷史研究與人文藝術		歷史研究 2 學分、人文藝術 2 學分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大一、大二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大三至大四自由選修至多 2 學分。 進修部體育：大一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得由所屬學院規劃(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 (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64 學分)	微積分 (上) 3	微積分 (下) 3	統計學 (上) 3	統計學 (下) 3	衍生性金融商品 3	金融風險管理 3	國際財務管理 3	畢業專題實習 3
	經濟學 (上) 3	經濟學 (下) 3	個體經濟學 3	總體經濟學 3	金融證照輔導 3	金融商品創新 3	資產證券化 3	
	會計學 (上) 3	會計學 (下) 3	財務管理 3	貨幣銀行學 3			財務金融倫理 1	
	管理學 3			投資學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8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 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8 學分(佔 14%)；「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至少 2 學分(佔 1.5%)其餘 14 學分(佔 11%)開放自由選修本系課程或他系課程。 2. 「通識教育課程」需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並考取至少 3 張專業證照始得畢業(專業證照涵蓋內容由本系公告為準) <u>並依據『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日間部畢業生資格認證管理辦法』辦理畢業。</u> 5.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課程規劃表-財務管理組

(101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域 領		核心必修 18 學分					
	本國與外國語文		國文教育 2 學分、英文教育 2 學分					
	資訊、自然與生命科學		資訊教育 2 學分、生命教育 2 學分、自然科學 2 學分					
	憲政與社會科學		憲政法治 2 學分、社會科學 2 學分					
	歷史研究與人文藝術		歷史研究 2 學分、人文藝術 2 學分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大一、大二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大三至大四自由選修至多 2 學分。 進修部體育：大一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得由所屬學院規劃(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 (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64 學分)	微積分 (上) 3	微積分 (下) 3	統計學 (上) 3	統計學 (下) 3	投資學 3	期貨與選擇權概論 3	國際財務管理 3	畢業專題實習 3
	經濟學 (上) 3	經濟學 (下) 3	個體經濟學 3	總體經濟學 3	財務報表分析與企業評價 3	金榮照輔導 3	固定收益證券分析 3	
	會計學 (上) 3	會計學 (下) 3	財務管理 3	中級財務管理 3			財務金融倫理 1	
	管理學 3	金融市場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8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 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8 學分(佔 14%)；「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至少 2 學分(佔 1.5%)其餘 14 學分(佔 11%)開放自由選修本系課程或他系課程。 2. 「通識教育課程」需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並考取至少 3 張專業證照始得畢業(專業證照涵蓋內容由本系公告為準)並依據「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日間部畢業生資格認證管理辦法」辦理畢業。 5.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課程規劃表-不動產與風險管理組

(102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至少應修28學分）	領 域		核心必修 18 學分						
	本國與外國語文		本國語文 2 學分、外國語文 2 學分						
	資訊、自然與生命科學		資訊教育 2 學分、自然科學 2 學分、生命教育 2 學分						
	憲政與社會科學		憲政法治 2 學分、社會科學 2 學分						
	歷史與人文藝術		歷史研究 2 學分、人文藝術 2 學分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大一、大二必修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大三至大四自由選修至多2 學分。 進修部體育：大一必修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得由所屬學院規劃(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64學分)	共同必修(37學分)	微積分(上)3	微積分(下)3	統計學(上)3	統計學(下)3			財務金融倫理 1	畢業專題實習 3
		會計學(上)3	會計學(下)3	財務管理 3	投資學 3				
		經濟學(上)3	經濟學(下)3						
		管理學 3							
	學程必修(27學分)		不動產管理概論 3	土地法規 3	土地經濟學 3	不動產證照輔導 3	不動產金融 3	不動產投資 3	
				都市及區域計畫 3		都市更新 3	不動產估價 3		
			保險學 3	保險法規 3	風險管理 3	財務數學 3	精算學 3	應用統計學 3	
						風險管理與保險證照輔導 3	危害風險分析與管理 3		
							金融風險管理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8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 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8 學分(佔 14%)；「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至少 2 學分(佔 1.5%)其餘 14 學分(佔 11%)開放自由選修本系課程或他系課程。								
	2. 「通識教育課程」需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並考取至少 3 張專業證照始得畢業(專業證照涵蓋內容由本系公告為準)並依據「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日間部畢業生資格認證管理辦法」辦理畢業。								
	5.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課程規劃表-金融組

(102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28學分)	域 領		核心必修 18 學分					
	本國與外國語文		國文教育 2 學分、英文教育 2 學分					
	資訊、自然與生命科學		資訊教育 2 學分、生命教育 2 學分、自然科學 2 學分					
	憲政與社會科學		憲政法治 2 學分、社會科學 2 學分					
	歷史研究與人文藝術		歷史研究 2 學分、人文藝術 2 學分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大一、大二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大三至大四自由選修至多 2 學分。 進修部體育：大一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得由所屬學院規劃(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 (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64 學分)	微積分 (上) 3	微積分 (下) 3	統計學 (上) 3	統計學 (下)3	衍生性金融商品 3	金融風險管理 3	國際財務管理 3	畢業專題實習 3
	經濟學 (上) 3	經濟學 (下) 3	個體經濟學 3	總體經濟學 3	金融證照輔導 3	金融商品創新 3	資產證券化 3	
	會計學 (上) 3	會計學 (下) 3	財務管理 3	貨幣銀行學 3			財務金融倫理 1	
	管理學 3			投資學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8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 註	1. 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8 學分(佔 14%)；「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至少 2 學分(佔 1.5%)其餘 14 學分(佔 11%)開放自由選修本系課程或他系課程。 2. 「通識教育課程」需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並考取至少 3 張專業證照始得畢業(專業證照涵蓋內容由本系公告為準)並依據「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日間部畢業生資格認證管理辦法」辦理畢業。 5.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課程規劃表-財務管理組

(102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域 領		核心必修 18 學分					
	本國與外國語文		國文教育 2 學分、英文教育 2 學分					
	資訊、自然與生命科學		資訊教育 2 學分、生命教育 2 學分、自然科學 2 學分					
	憲政與社會科學		憲政法治 2 學分、社會科學 2 學分					
	歷史研究與人文藝術		歷史研究 2 學分、人文藝術 2 學分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大一、大二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大三至大四自由選修至多 2 學分。 進修部體育：大一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得由所屬學院規劃(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 (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64 學分)	微積分 (上) 3	微積分 (下) 3	統計學 (上) 3	統計學 (下) 3	投資學 3	期貨與選擇權概論 3	國際財務管理 3	畢業專題實習 3
	經濟學 (上) 3	經濟學 (下) 3	個體經濟學 3	總體經濟學 3	財務報表分析與企業評價 3	金榮照輔導 3	固定收益證券分析 3	
	會計學 (上) 3	會計學 (下) 3	財務管理 3	中級財務管理 3			財務金融倫理 1	
	管理學 3	金融市場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8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 註	1. 本系畢業應修習 <u>128</u> 學分，其中「專業必修科目」<u>64</u> 學分(佔 50%)；「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u>18</u> 學分(佔 14%)；「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u>28</u> 學分(佔 22%)；「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至少 2 學分(佔 1.5%)其餘 14 學分(佔 11%)開放自由選修本系課程或他系課程。 2. 「通識教育課程」需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並考取至少 3 張專業證照始得畢業(專業證照涵蓋內容由本系公告為準)並依據『<u>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日間部畢業生資格認證管理辦法</u>』辦理畢業。 5.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課程規劃表

(103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28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 應用英語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只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 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4 個學期必修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2 個學期必修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1 學年		第2 學年		第3 學年		第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64 學分)	共同必修 (37 學分)	微積分 (上) 3	微積分 (下) 3	統計學 (上) 3	統計學 (下)3	投資學 3		財務金融 倫理 1	畢業專題 實習 3		
		經濟學 (上) 3	經濟學 (下) 3	財務管理 3							
		會計學 (上) 3	會計學 (下) 3								
		管理學 3									
	組專業必修 (27 學分)	金融組			個體經濟 學 3	總體經濟 學 3	衍生性金 融商品概 論 3	金融風險 管理 3	國際財務 管理 3		
						貨幣銀行 學 3	金融行銷 與證照輔 導 3	金融商品 創新 3	國際財經 英文 3		
		財務管理組		金融市場 3	個體經濟 學 3	總體經濟 學 3	財務報表 分析與企 業評價 3	期貨與選 擇權概論 3	國際財經 英文 3		
						中級財務 管理 3		金融行銷 與證照輔 導 3	國際財務 管理 3		
		不動產與風險 管理組		不動產管 理概論 3	土地法規 3	土地經濟 學 3	不動產與 風險管理 證照輔導 3	不動產金 融 3	不動產投 資 3		
					都市及區 域計畫 3		風險管理 與保險 3	不動產估 價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 註	1. 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9%；「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其餘 20 學分，佔 16%，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 「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5.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並考取至少 3 張專業證照始得畢業(專業證照涵蓋內容由本系公告為準)<u>並依據『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日間部畢業生資格認證管理辦法』辦理畢業。</u> 6.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	--

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課程規劃表

(104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 應用英語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只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 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	共同必修(37 學分)	微積分(上) 3	微積分(下) 3	統計學(上) 3	統計學(下)3	投資學 3		財務金融倫理 1	畢業專題實習 3		
		經濟學(上) 3	經濟學(下) 3	財務管理 3							
		會計學(上) 3	會計學(下) 3								
		管理學 3									
	組專業必修(27 學分)	金融組			個體經濟學 3	總體經濟學 3	衍生性金融商品概論 3	金融風險管理 3	國際財務管理 3		
						貨幣銀行學 3	金融行銷與證照輔導 3	金融商品創新 3	國際財經英文 3		
		財務管理組		金融市場 3	個體經濟學 3	總體經濟學 3	財務報表分析與企業評價 3	期貨與選擇權概論 3	國際財經英文 3		
						中級財務管理 3		金融行銷與證照輔導 3	國際財務管理 3		
		不動產與風險管理組		不動產管理概論 3	土地法規 3	土地經濟學 3	不動產與風險管理證照輔導 3	不動產金融 3	不動產投資 3		
					都市及區域計畫 3		風險管理與保險 3	不動產估價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
註

1. 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9%；「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其餘 20 學分，佔 16%，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 「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5.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並考取至少 3 張專業證照始得畢業(專業證照涵蓋內容由本系公告為準)~~**並依據『開南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日間部畢業生資格認證管理辦法』辦理畢業。**
6.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保健營養學系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 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僅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 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 (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64 學分)	營養學概論 2	生理學 3	營養學及實驗 (上)2	營養學及實驗 (下)2	膳食療養學 及實驗(上)3	膳食療養學 及實驗(下)3	食品衛生安全 與法規 2	食品生技產業 實習 3	
	普通化學 2	有機化學 2	病理學 2	生命期營養 2	公共衛生營養 學 2	營養評估 2			
	普通化學實驗 1	有機化學實驗 1	生物化學 (一)2	生物化學 (二)2	團體膳食管理 及實驗 3				
	公共衛生學 2	微生物學 2	生物化學實驗 (一)1	生物化學實驗 (二)1	營養生化學 2				
	食物學原理 2	微生物學實驗 1	生物統計 3	膳食設計管理 與實驗 3	營養實習基礎 1				
			專題討論 (一)1	專題討論 (二)1	食品化學 2				
					食品化學 實驗 1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 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勞作教育」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2 學分，佔 1.5%；「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9%；「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其餘 20 學分，佔 16%，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 「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5. 選修「專題研究(一)」或「專題研究(二)」3 學分可抵修大四下必修學分「食品生技產業實習」3 學分。 6. 學生在至校外進行營養師實習，皆需選修「社區營養實習」1 學分、「膳食管理實習」2 學分及「臨床營養實習」3 學分共 6 學分，學分修畢通過後，可抵修大四下必修學分「食品生技產業實習」3 學分。 7.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養生與健康行銷學系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僅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64 學分)	健康社會學 3	普通心理學 3	健康行為科學 3	西醫學概論 3	養生與創意設計 2	醫療衛生法規與倫理 2	健康實習與專題研究 3	園藝療法 3
	營養學概論 3	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 3	公共健康評估 3	中醫學概論 3	高齡保健學 3	養生經絡學 3	芳香療法 3	
	普通生物學 3	解剖生理學 3	養生餐飲概論 2	長期照護概論 3	音樂療癒理論 3	音樂療癒實務 3		
			養生環境規劃與設計 2	養生環境概論 2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15.4%；「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其餘 20 學分，佔 25.6%，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通識教育課程」需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開南大學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5.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形象與健康管理學士學位學程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核心必修 18 學分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應英系及特殊學生只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大一、大二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大三至大四自由選修至多 2 學分。 進修部體育：大一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64 學分)	健康管理綜論 (2)	形象造型導論 (2)	國際禮儀(必 2)	服裝與造型概 論(3)	時尚造型素材 運用(3)	流行文化分析 (2)	微型創業策略 (2)	產業實習(一) (3)
	色彩學(2)	儀態美學(2)	美膚美體學與 實務(3)	形象設計(2)	資料分析(2)	形象專題製作 (一)(2)	形象專題製作 (二)(2)	產業實習(二) (3)
	保健美容學 (3)	彩妝理論與實 務(2)	經絡美容養生 實作(3)	芳香療法理論 與實務(2)				產業實習(三) (3)
	化妝品概論 (2)	消費者行為研 究(3)	行銷策略與品 牌管理(3)	時尚產業經營 管理(3)				
	普通心理學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備註	1.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勞作教育」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2 學分，佔 1.5%；「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9%；「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其餘 20 學分，佔 16%，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通識教育課程」需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開南大學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5.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健康產業管理學系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僅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至少 64 學分)	健康心理學 3	解剖生理學 3	營養學概論 2	流行病學理論與實務 3	健康產業行銷管理 2	健康產業人力資源管理 2	健康產業品質管理 2	健康產業管理實習 4
	健康產業管理學 3	健康經濟學 3	生物統計 3	醫療社會學 3	健康產業作業管理 2	健康產業專題製作(一) 2	健康產業專題製作(二) 2	
	公共衛生學 3	健康照護體系概論 3	臨床醫學概要 3	健康產業研究法 3	健康產業財務管理 3			
		衛生教育與健康促進 3	健康保險 3	醫事法規與健康照護倫理 2				
				運動與健康概論 2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勞作教育」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2 學分，佔 1.5%；「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9%；「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其餘 20 學分，佔 16%，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5.學生在四年級下學期至業界實習，皆需必修「健康產業管理實習」4 學分並搭配選修「產業實習一」2 學分及「產業實習二」3 學分。 6.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健康產業管理學系課程規劃表

(104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僅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至少 64 學分)	健康心理學 3	解剖生理學 3	營養學概論 2	流行病學理論與實務 3	健康產業行銷管理 2	健康產業人力資源管理 2	健康產業品質管理 2	健康產業管理實習 4
	健康產業管理學 3	健康經濟學 3	生物統計 3	醫療社會學 3	健康產業作業管理 2	健康產業專題製作(一) 2	健康產業專題製作(二) 2	
	公共衛生學 3	健康照護體系概論 3	臨床醫學概要 3	健康產業研究法 3	健康產業財務管理 3			
		衛生教育與健康促進 3	健康保險 3	醫事法規與健康照護倫理 2				
				運動與健康概論 2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勞作教育」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2 學分，佔 1.5%；「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9%；「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其餘 20 學分，佔 16%，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5.學生在四年級下學期至業界實習，皆需必修「健康產業管理實習」4 學分並搭配選修「產業實習一」2 學分及「產業實習二」3 學分。 6.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105 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資訊學院碩士班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課 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專業必修 (4 學分)	科目	專題研究(上) 2	專題研究(下)2		
專業選修科目 (至少應修 30 學分)	共同選修	研究方法 3		論文研討 3	
	資訊管理組	高等資訊管理 3 量化研究與統計分析 3 電子商務與網路行銷 3 高等資料探勘 3 高等無線網路技術 3	高等決策支援系統 3 多變量分析 3 高等資料庫系統 3 網路安全特論 3 質性研究法 3 人工智慧 3 科技投資計畫評估 3 顧客關係管理 3	多目標決策理論 3 供應鏈管理 3 分散式系統 3 網路多媒體技術 3 數位學習 3 高等軟性計算學 3 科技投資決策分析 3 商業智慧 3 高等作業管理 3	資訊運籌管理 3 網際網路應用服務 3 知識管理 3 文字探勘 3 高等人力資源管理 3
	行動商務組	多媒體技術應用 3 演算法分析與設計 3 顧客關係管理 3 網路行銷專論 3 資訊系統理論 3 電子商務付款機制 3	量化研究與統計分析 3 行動商務 3 資料探勘 3 企業資源規劃 3 電子商務經濟學 3 資訊安全實務 3 多媒體人機介面設計 3 資訊法律 3	行動商務個案研究 3 資料庫系統 3 決策支援系統 3 行動裝置技術應用 3 市調分析與研究 3	資料倉儲 3 資訊策略管理 3 行動商務經營實務 3 社群媒體行銷專論 3 行動 APP 互動設計 3
	數位電影組	電影研討 3 (華語與非華語) 電影產業與政策 3 數位電影新科技 3	電影專題研究 3 (美學, 故事結構, 表演) 電影評論研究 3 數位電影前期製作 3	數位電影製作 3 數位電影後期製作 3 電影資金與市場 3 影展行銷與發行 3	
備 註		1. 本院畢業應修習 34 學分。其中包括：本院「專業必修科目」4 學分，「專業選修科目」30 學分。 2. 本院碩士生另需撰寫畢業論文並經考試通過後方完成修業規定，畢業論文不列入畢業學分數。 3. 選修科目不分學年（不受學年限制）。 4. 此分組僅為課程分組，非學籍分組。 5. 本院「自由選修」學分可承認他系所、他院課程學分至多 9 學分。 6.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7. 「學術倫理」課程為必修 0 學分，合格後，始得申請學位口試。(依「開南大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辦法」)。 8.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9.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資訊學院碩士在職專班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課 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專業必修 (4 學分) 科目		專題研究(上) 2	專題研究(下) 2		
	共同選修	實驗與調查方法 3			
		企業電子化實務研究 3			
		國際資訊科技考察及專題研究 3			
(至少應修 30 學分) 專業選修科目	資訊管理組	高等資訊管理 3	企業資源規劃 3	高等決策支援系統 3	資訊科技與決策理論 3
		電子商務 3	科技投資計畫評估 3	供應鏈管理 3	文字探勘 3
		資訊科技與管理 3	質性研究法 3	科技投資決策分析 3	知識管理 3
共同選修	行動商務組	多媒體與影像應用實務 3	顧客關係管理 3	數位學習 3	高等計算機網路 3
		3	高等資料庫管理 3	資訊策略管理 3	網路技術整合與應用 3
		網路安全特論 3	多變量分析 3	雲端計算專論 3	
共同選修	行動商務組	人工智慧 3	顧客關係管理 3	分散式系統 3	
		顧客關係管理 3	高等軟性計算學 3	高等作業管理 3	
		行動商務 3	量化研究與統計分析 3	行動商務個案研究 3	資料倉儲 3
共同選修	行動商務組	演算法分析與設計 3	資料探勘 3	資料庫系統 3	電子商務經營實務 3
		網路行銷專論 3	電子商務經濟學 3	決策支援系統 3	社群媒體行銷專論 3
		資訊系統理論 3	資訊安全實務 3	行動裝置技術應用 3	行動 APP 互動設計 3
共同選修	行動商務組	電子商務付款機制 3	多媒體人機介面設計 3	市調分析與研究 3	
			多媒體技術應用 3	資訊法律 3	
備 註		1. 院畢業應修習 34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4 學分；「專業選修科目」30 學分。 2. 本院碩士生另需撰寫畢業論文並經考試通過後方完成修業規定，畢業論文不列入畢業學分數。 3. 選修科目不分學年（不受學年限制）。 4. 此分組僅為課程分組，非學籍分組。 5. 本院「自由選修」學分可承認他系所、他院課程學分至多 9 學分。 6. 「學術倫理」課程為必修 0 學分，合格後，始得申請學位口試。（依「開南大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辦法」）。 7.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 資訊學院進修學士班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僅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專業必修科目 (64 學分)	企業管理概論 3	資訊概論 3	統計與資料分析 3	動態網頁程式設計 3	系統分析與設計 3	專題實作 I 2	專題實作 II 2	資訊管理個案 3
	企業通訊網路 3	電子商務 3	資訊安全導論 3	行動智慧生活及應用 3	企業資源規劃 I 3	行動商務 3	管理資訊系統 3	
	數學與邏輯 3	程式導論 3	資訊管理導論 3	資料庫設計與操作 3	行銷管理與實務 3			
	資訊科技倫理 3	商業軟體應用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本院進修學士班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專業選修科目」至少 12 學分，佔 9.3%；「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其餘 24 學分，佔 18.7%%，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資訊管理學系課程規劃表(資訊管理組)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僅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六十四學分)	資訊管理導論 3	會計資訊系統 3	生產與作業管理 3	資料庫管理 3	企業資源規劃 I 3	畢業專題實習 I 2	畢業專題實習 II 2	資訊安全實務 3	
	計算機概論 3	程式導論 3	程式設計 3	系統分析與設計 3	行銷管理與實務 3	作業研究 3	管理資訊系統 3		
	企業通訊網路 3	商業軟體應用 認證 3	資料結構 3	管理數學 3	電子商務 3				
	企業管理概論 3		統計與資料分析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 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9%；「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其餘 20 學分，佔 16%，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 「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本系學生在學期間內至少需取得一張有效且經系務會議認可之資訊相關專業證照。若取得本校專業證照獎學金實施辦法中所認列之資訊管理學系專業證照，亦視同具畢業條件。 4.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5.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6.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資訊管理學系課程規劃表(資訊科技應用組)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僅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六十四學分)	資訊管理導論 3	雲端服務 3	Linux 與系統 管理 3	資料庫管理 3	虛擬化設計 3	畢業專題實習 I 2	畢業專題實習 II 2	資訊安全 3
	計算機概論 3	程式導論 3	程式設計 3	系統分析與設 計 3	行動裝置應用 3	行動資訊系統 3	管理資訊系統 3	
	企業通訊網路 3	商業軟體應用 認證 3	資料結構 3	管理數學 3	作業系統 3			
	企業管理概論 3		統計與資料分 析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 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9%；「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其餘 20 學分，佔 16%，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 「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本系學生在學期間內至少需取得一張有效且經系務會議認可之資訊相關專業證照。若取得本校專業證照獎學金實施辦法中所認列之資訊管理學系專業證照，亦視同具畢業條件。 4.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5.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6.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 多媒體與行動商務學系 大學部 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僅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63 學分)	多媒體導論 3	電腦影像處理 3	電腦動畫製作 3	動態網頁設計 3	行動商務網站設計 3	手機 APP 開發與應用 3	畢業專題製作 3	多媒體與行動商務實習 3
	企業管理概論 3	程式設計 3	行動智慧生活及應用 3	行動商務 3	網路行銷 3	畢業專題企劃 3		
	資訊科技倫理 3	企業通訊網路 3	資訊安全導論 3	系統分析與設計 3	資料庫管理 3	線上金融服務 3		
	數學與邏輯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3 學分，佔 49%；「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勞作教育課程」2 學分，佔 2%；「公益服務課程」2 學分，佔 2%；「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9%。其餘 21 學分，佔 16%，開放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及輔系、雙主修。 2.「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5. 本系學生在學期間內至少需取得一張經系務會議認可之通用級資訊相關專業證照，始得畢業。惟若取得本校專業證照獎學金實施辦法之資訊類相關專業證照，亦視同具畢業條件。 6.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資訊傳播學系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僅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51 學分)	數位音樂概論 3	數位音樂創作 3	數位製作 3	數位後製 3	行銷傳播 3	畢業專題製作(上) 3	畢業專題製作(下) 3	作品展示規劃與設計 3
	設計概論 3	設計繪畫 3	影音數位化處理 3	互動媒體設計 3				校外專業實習 3
	數位圖像設計 3	影像處理 3						
	基礎攝影 3							
	資訊傳播概論 3							
專業選修科目(列為自由選修學分) 分組選修(至少應修 12 學分，其餘列為自由選修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 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51 學分，佔 40%；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專業選修科目(含分組選修) 12 學分，佔 9%；「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其餘 33 學分，佔 26%，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 「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本系學生在大二下學期選課前，選定其專業分組，若專業分組人數嚴重不均，則按成績來決定其優先順序。 4. 擋修科目由本系系課程委員會議訂立之修業規定。 5.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6.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7.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創意產業與數位電影學士學位學程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 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僅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 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52 學分)	電影導論 2	數位音效設計 2	互動與視覺設計 2	數位媒體與工具 2	畢業專案故事與腳本專題 2	畢業專案與實習 3	畢業專案製作 3	作品展示規劃與設計 1
	數位圖像設計 3	動態影像風格專題 2	數位鏡頭運動 2	創意簡報與表現法 2	表演藝術 2	創意媒體實務與應用 3		
	創意思考與跨領域設計實務 3	創意影像初階 2	創意影像中階 2	創意影像進階 2	創意影像高階 2			
	故事腳本製作 2	電影剪輯 2	電影攝影 2					
		視覺與溝通 2	導演功課 2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 本學程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學程「專業必修科目」52 學分，佔 40.62%；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6%；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6%；「專業選修科目」至少 12 學分，佔 9.38%；「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1.88%。其餘 32 學分，佔 25%，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學程課程。 2. 「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創意影像初階、創意影像中階、創意影像進階、創意影像高階，未能通過者，將會擋修畢業專案與實習。 4. 畢業專案、畢業專案製作、作品展示規劃與設計，以上課程具有連貫性，必須依序修課通過。 5.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6.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7.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數位空間與商品設計學士學位學程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 應英系及特殊學生只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 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 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6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大一、大二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大三至大四自由選修至多 2 學分。 進修部體育：大一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8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64 學分)	設計概論 3	數位空間導論 2	設計學(一) 3	設計學(二) 3	設計趨勢與行銷 2	畢業專題(上) 3	畢業專題(下) 3	作品呈現規劃與展示 3
	設計製圖(一) 3	設計製圖(二) 3	電腦繪圖(一) 3	電腦繪圖(二) 3	數位媒體科技 2	創意發明與設計 2	設計講座 2	校外專業實習 3
	色彩與造型 2	3D 列印概論 2	電腦輔助設計與習作(一) 3	電腦輔助設計與習作(二) 3	新科技材料應用 2			
	數位科技導論 2	視覺美學 2	模型製作 2	3D 列印設計與應用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 本學程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9.4%；「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1.9%。其餘 20 學分，佔 15.6%，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 「通識教育課程」需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畢業專題(上)(下)、作品呈現規劃與展示，以上課程具有連貫性，必須依序修課通過。 4.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5.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6.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數位空間與商品設計學士學位學程課程規劃表

(104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 應英系及特殊學生只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 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 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6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大一、大二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大三至大四自由選修至多 2 學分。 進修部體育：大一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8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64 學分)	設計概論 3	數位空間導 論 2	設計學(一) 3	設計學(二) 3	設計趨勢與 行銷 2	畢業專題(上) 3	畢業專題(下) 3	作品呈現規 劃與展示 3
	設計製圖(一) 3	設計製圖(二) 3	電腦繪圖(一) 3	電腦繪圖(二) 3	數位媒體科 技 2	創意發明與 設計 2	設計講座 2	校外專業實 習 3
	色彩與造型 2	3D 列印概論 2	電腦輔助設 計與習作(一) 3	電腦輔助設 計與習作(二) 3	新科技材料 應用 2			
	數位科技導 論 2	視覺美學 2	模型製作 2	3D 列印設計 與應用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 本學程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9.4%；「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1.9%。其餘 20 學分，佔 15.6%，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 「通識教育課程」需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畢業專題(上)(下)、作品呈現規劃與展示，以上課程具有連貫性，必須依序修課通過。 4.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5.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6.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觀光運輸學院碩士班國際運輸組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適用)

105/xx/xx 修訂

課 程	第 1 學 年		第 2 學 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專業必修科目 (8 學分)	論文寫作與學術倫理 3 研究方法 3	論文研討 2		
課 程 領 域				
領域別	運輸管理	物流管理	航空城發展趨勢	研究方法與個案分析
專業選修科目 (至少應修 27 學分)	國際運輸管理專論 3 運輸經濟專論 3 運輸安全專論 3 運輸行銷專論 3 永續運輸專論 3 服務品質管理 3	港埠規劃與管理 3 國際物流管理專論 3 國際航運經營專論 3 全球供應鏈管理專論 3 兩岸物流專論 3 電子商務專論 3 綠色物流專論 3 物流中心管理專論 3 自由貿易區專論 3	航空城規劃與發展專論 3 航空站規劃與管理 3 民航機場管理與經營專論 3 航空物流管理專論 3 航空安全與失事調查專論 3 航空運具專論 3	資料分析與應用 3 海外個案研析 3 物流航運管理專題研究 3 多目標決策分析 3 國際運輸政策與法規專論 3 觀光運輸議題研討 2 會展管理專論 3
備 註	1. 本組畢業應修習 35 學分。包括專業必修科目 8 學分、專業選修科目 27 學分，其中專業選修科目可承認本院他組或他院課程學分至多 6 學分。 2. 本組碩士生另需撰寫畢業論文並經考試通過後方完成修業規定，畢業論文不列入畢業學分數。 3.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 教育類課程，碩士班可跨修碩士在職專班 6 學分。 5.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6. 「學術倫理」課程為必修 0 學分，合格後，始得申請學位口試。(依「開南大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辦法」)。 7.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觀光運輸學院碩士班觀光休閒組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適用)

105/xx/xx 修訂

課 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專業必修科目 (8 學分)	論文寫作與學術倫理 3 研究方法 3	論文研討 2		
課 程 領 域				
領 域 別	觀光休閒經營管理	觀光休閒發展趨勢	遊憩與節慶活動管理	研究方法與個案分析
專業選修科目 (至少應修 27 學分)	服務品質管理專論 3 人力資源管理專論 3 觀光行銷管理專論 3 旅遊事業經營專論 3 飯店經營管理專論 3 海洋觀光管理專論 3 民宿經營與管理專論 3 觀光休閒管理專論 3	觀光休閒產業研究 3 觀光休閒組織與政策專論 3 生態旅遊發展研究 3 製產與文化觀光研究 3 飲食文化趨勢分析 3 餐飲安全與健康專論 3 文化創意與觀光專論 3	休閒遊憩管理專論 3 休閒活動規劃設計專論 3 節慶活動管理專論 3 遊程規劃設計專論 3 會展與博覽會專論 3	資料分析與應用 3 量化分析方法 3 質化分析方法 3 海外個案研析 3 觀光休閒個案分析 3 觀光運輸議題研討 2
備 註	1.本組畢業應修習 35 學分，包括：「專業必修科目」8 學分，「專業選修科目」27 學分。其中專業選修科目可承認本院他組或他院課程學分至多 6 學分。 2.本組碩士生另需撰寫畢業論文並經考試通過後方完成修業規定，畢業論文不列入畢業學分數。 3.「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教育類課程，碩士班可跨修碩士在職專班 6 學分。 5.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6.「學術倫理」課程為必修 0 學分，合格後，始得申請學位口試。(依「開南大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辦法」)。 7.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觀光運輸學院碩士在職專班**物流航運組**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適用)

105/xx/xx 修訂

課 程	第 1 學 年		第 2 學 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專業必修 科目(8 分)	論文寫作與學術倫理 3 研究 方法 3	論文研討 2		
課程領域				
領域別	物流航運法政	物流航運經營與管理	物流航運議題研討與研究方法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27 學分)	自由貿易區專論 3 國際運輸政策與法規 3 國際物流與關務專論 3 航空城規劃與發展專論 3	國際物流管理專論 3 港埠規劃與管理 3 國際航運經營專論 3 物流中心管理專論 3 全球供應鏈管理專論 3 兩岸物流專論 3 綠色物流專論 3	海外個案研析 3 物流航運管理專題研究 3 物流航運管理個案研究 3 多目標決策分析 3 觀光運輸議題研討 2	
備 註	1.本組畢業應修習 35 學分，包括：「專業必修科目」8 學分，「專業選修科目」27 學分。其中專業選修科目可承認本院他組或他院課程學分至多 6 學分。 2.本組碩士生另需撰寫畢業論文並經考試通過後方完成修業規定，畢業論文不列入畢業學分數。 3.「學術倫理」課程為必修 0 學分，合格後，始得申請學位口試。(依「開南大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辦法」)。 4.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觀光運輸學院碩士在職專班**航空運輸組**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適用)

105/xx/xx 修訂

課 程	第 1學年		第 2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目 專業 (8 學分) 必修科	論文寫作與學術倫理3 研究方法 3	論文研討 2		
課程領域				
領域別	航空法政	航空運輸管理與經營	空運議題研討與研究方法	
27 專業 學分) 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國際運輸政策與法規 3 空運制度與政策專論 3 航空法政議題研究 3 航空城規劃與發展專論 3 國際物流與關務專論 3 自由貿易區專論 3	民航機場管理與經營專論 3 航空公司經營與管理專論 3 航空物流管理專論 3 航空安全與失事調查專論 3 航空運具專論 3 服務品質管理專論 3	空運管理專題研究 3 空運管理個案研究 3 資料分析與應用 3 多目標決策分析 3 海外個案研析 3 觀光運輸議題研討 2	
備註	1. 本組畢業應修習 35 學分，包括：「專業必修科目」8 學分，「專業選修科目」27 學分。其中專業選修科目可承認本院他組或他院課程學分至多 6 學分。 2. 本組碩士生另需撰寫畢業論文並經考試通過後方完成修業規定，畢業論文不列入畢業學分數。 3. 「學術倫理」課程為必修0學分，合格後，始得申請學位口試。(依「開南大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辦法」)。 4. 本課程於105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觀光運輸學院碩士在職專班觀光休閒組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適用)

105/xx/xx 修訂

課 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專業必修科目 (8 學分)	論文寫作與學術倫理 3 研究方法 3	論文研討 2		
課 程 領 域				
領 域 別	觀光休閒經營管理	觀光休閒發展趨勢	遊憩與節慶活動管理	研究方法與個案分析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27 學分)	服務品質管理專論 3 人力資源管理專論 3 觀光行銷管理專論 3 旅遊事業經營專論 3 飯店經營管理專論 3 海洋觀光管理專論 3 民宿經營管理專論 3 觀光休閒管理專論 3	觀光休閒產業研究 3 觀光休閒組織與政策專論 3 生態旅遊發展研究 3 襲產與文化觀光研究 3 飲食文化趨勢分析 3 餐飲安全與健康專論 3 文化創意與觀光專論 3 社區休閒與教育專論 3 戶外教育與觀光旅遊專論 3	休閒遊憩管理專論 3 休閒活動規劃設計專論 3 節慶活動管理專論 3 遊程規劃設計專論 3 會展與博覽會專論 3	資料分析與應用 3 量化分析方法 3 質化分析方法 3 海外個案研析 3 觀光休閒個案分析 3 觀光運輸議題研討 2
備 註	1.本組畢業應修習 35 學分，包括：「專業必修科目」8 學分，「專業選修科目」27 學分。其中專業選修科目可承認本院他組或他院課程學分至多 6 學分。 2.本組碩士生另需撰寫畢業論文並經考試通過後方完成修業規定，畢業論文不列入畢業學分數。 3.「學術倫理」課程為必修 0 學分，合格後，始得申請學位口試。(依「開南大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辦法」)。 4.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觀光運輸學院進修學士班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僅一年級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僅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專業必修科目	經濟學 3	會計學 3	【請參考分流後-系所課程規劃表】 觀光與餐飲旅館學系 空運管理學系 物流與航運管理學系							
	運輸學概論 3	運輸與觀光英文 3								
	觀光學概論 3	管理學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空運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0 學分，佔 48%；「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9%；「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其餘 28 學分，佔 21%，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物流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54 學分，佔 42%；本系「專業選修科目」至少 12 學分，佔 9%；「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其餘 34 學分，佔 27%，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3.觀光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3 學分，佔 41%；「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9%；「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其餘 25 學分，佔 28%，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4.「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5.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空運管理學系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僅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 (六十學分)	經濟學 3	管理學 3	統計學 3	空運應用統計/航空服務學 3	管理數學/服務管理 3	作業研究/航空勤務學 3	畢業專題實習 3	空運業就業輔導 3
	會計學 3	航空運具概論 3	國際民航法 3	民用航空法 3	航空物流管理 3	空運專題研究 3		
	運輸學 3	空運學 3	空運業經營與管理 3	機場經營與管理 3	空運行銷管理 3	空運安全與風險管理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0 學分，佔 46.8%；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6%，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6%；「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10.9%；「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1.9%。其餘 24 學分，佔 17.1%，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開南大學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5.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6.航空運輸組，必修為空運應用統計、管理數學、作業研究；航空服務組，必修為航空服務學、服務管理、航空勤務學。							

開南大學空運管理學系進修學士班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二年級以上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 應英系及特殊學生只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 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 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6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大一、大二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大三至大四自由選修至多 2 學分。 進修部體育：大一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8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專業必修科目 (六十學分)	經濟學 3	會計學 3	統計學 3	航空服務學 3	服務管理 3	航空勤務學 3	空運安全與風險管理 3	空運業 就業輔導 3
	運輸學概論 3	運輸與觀光 英文 3	空運學 3	空運應用 統計 3	空運業經營與 管理 3	機場經營 與管理 3	空運行銷 管理 3	
	觀光學概論 3	管理學 3	民航法規 3	航空運具 概論 3	航空物流 管理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0 學分，佔 46.8%；「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10.9%；「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1.9%。其餘 28 學分，佔 20.2%，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 「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 物流與航運管理學系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 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僅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 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61 學分)	觀光運輸概論 2	物流管理 2	定期航運經營與管理 3	不定期航運經營與管理 3	航運保險學 3	國際運輸法 3	畢業專題實習(上)3	畢業專題實習(下)3
	國際承攬運送概論 3	海運學 3	生產管理 2	物流業相關法規 2	倉儲與存貨管理 2	流通與通路管理 2		
	統計學 3	管理學 3	作業研究 2	航運英文(上)2	航運英文(下)2	國際貨運場站經營與管理 3		
	會計學 3	經濟學 3	國際禮儀與儀態 2		供應鏈設計與管理 2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 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1 學分，佔 48%；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本系「專業選修科目」至少 12 學分，佔 9%；「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其餘 23 學分，佔 18%，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 「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5. 學生須於修業年限內至少考取兩項經系務會議認可之相關專業證照或結業(訓)證書，方可取得畢業資格 6.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 物流與航運管理學系進修學士班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二年級以上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28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 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僅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 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專業必修科目 (54 學分)	經濟學 3	會計學 3	生產管理 2	物流管理 2	航運保險學 3	國際運輸法 3	供應鏈設計與管理 2	貨櫃場站經營與管理 3		
	運輸學概論 3	運輸與觀光英文 3	倉儲與存貨管理 2	物流業相關法規 2	作業研究 2	流通與通路管理 2	航運英文(下) 2			
	觀光學概論 3	管理學 3	定期航運經營與管理 3	不定期航運經營與管理 3		航運英文(上) 2				
			海運學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 註	1.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54 學分，佔 42%；本系「專業選修科目」至少 12 學分，佔 9%；「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其餘 34 學分，佔 27%，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運輸科技與管理學系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 應英系及特殊學生只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 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64 學分)	經濟運輸學原理 3	管理數學 3	運輸工程 3	運輸物流管理 3	運輸軟體應用 3	運輸管理 3	運輸系統分析 3	運輸政策與法規 2
	管理學 3	交通會計學 3	運輸安全 2	公共運輸系統 3	運輸規劃 3	畢業專題實習(上)1	智慧型運輸系統 3	永續運輸 2
	運輸學 3	運輸程式設計 3	工程統計學 3	交通工程 3	畢業專題實習(上)1	軌道運輸系統規劃與管理 3		
		運輸管理實務 2	作業研究 3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 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9%；「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其餘 20 學分，佔 16%，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 「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定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5.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休閒事業管理學系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 應英系及特殊學生只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 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 (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六十四學分)	經濟學 3	遊憩經濟學 3	統計學 3	國際禮儀與儀態 2	企業參訪 3	研究方法 3	實習 3	休閒產業投資規劃 3
	管理學 3	會計學 3	休閒社會學 3	休閒活動企劃 3	文化創意產業管理 3	休閒政策與法規 3	專題實作 3	
	休閒遊憩概論 3	運動產業概論 3	休閒活動指導概論 3	服務品質管理 3	社區休閒理論與實務3			
	休閒管理 3		觀光運輸概論 2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9.4%；「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1.9%。其餘 20 學分，佔 15.6%，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5.本課程於 104 年 04 月 21 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104 年 04 月 21 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觀光與餐飲旅館學系（餐飲旅館組）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學分)	領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2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學分 註： 1.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僅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4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4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自然科學學門●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4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4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0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4個學期必修0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2個學期必修0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10學分(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64學分)	經濟學 3	國際禮儀與儀態 2	統計學 3	觀光人力資源管理 3	觀光服務品質管理 3	餐旅實習(一)9	餐旅專題研討(一)3	餐旅專題研討(二)3
	會計學 3	觀光運輸概論 2	觀光財務管理 3	觀光行銷管理 3	工作倫理 2			
	觀光心理學 3	管理學 3	餐飲衛生與安全 3	餐旅行政與法規 3				
	餐飲管理 3	旅館管理 3	餐旅英文(一)2	餐旅英文(二)2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0%；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9.4%；「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1.9%。其餘 20 學分，佔 15.6%，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5.為求產學合作銜接，本系學生實習採學期輪替方式實施，於三下或四上分派至業界實習，專業必修科目配合實習時間安排，於三下及四上兩學期均開授「餐旅實習(一)」和「餐旅專題研討(一)」。 6.學生須於修業年限內至少考取一項專業證照，方可取得畢業資格(依本系「專業證照輔導辦法」規定)。 7.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觀光與餐飲旅館學系（觀光旅遊組）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28學分)	領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2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學分 註： 1.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僅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4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4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自然科學學門●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4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4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0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4個學期必修0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2個學期必修0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10學分(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64學分)	經濟學 3	國際禮儀與儀態 2	統計學 3	觀光人資管理 3	觀光服務品質管理 3	觀光實習(一)9	觀光專題研討(一)3	觀光專題研討(二)3
	會計學 3	觀光運輸概論 2	觀光財務管理 3	觀光行銷管理 3	工作倫理 2			
	觀光心理學 3	管理學 3	遊程設計 3	觀光行政與法規 3				
	觀光學概論 3	旅遊事業概論 3	觀光英文(一)2	觀光英文(二)2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0%；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9.4%；「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1.9%。其餘 20 學分，佔 15.6%，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5.為求產學合作銜接，本系學生實習採學期輪替方式實施，於三下或四上分派至業界實習，專業必修科目配合實習時間安排，於三下及四上兩學期均開授「觀光實習(一)」和「觀光專題研討(一)」。 6.學生須於修業年限內至少考取一項專業證照，方可取得畢業資格(依本系「專業證照輔導辦法」規定)。 7.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 觀光與餐飲旅館學系進修學士班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二年級以上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核心必修 18 學分					
	語文表達 (6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2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學分 註： 1.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僅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4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4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自然科學學門●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4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4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0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4個學期必修0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2個學期必修0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10學分(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專業必修科目 (63學分)	經濟學 3	會計學 3	統計學 3	觀光財務管理 3	觀光人力資源管理 3	觀光服務品質管理 3	觀光專題研討(一)3	觀光專題研討(二)3
	運輸學概論 3	管理學 3	觀光行政與法規 3	餐飲管理 3	觀光行銷管理 3	工作倫理 2		
	觀光學概論 3	運輸與觀光英文 3	旅遊事業概論 3	觀光心理學 3		餐飲衛生與安全 3		
			旅館管理 3	觀光英文(二)2				
			觀光英文(一)2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3 學分，佔 49.2 %；「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9.4%；「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1.9%。其餘 25 學分，佔 19.5%，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通識教育課程」需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觀光與餐飲旅館學系（觀光旅遊組）課程規劃表

(104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至少應修28學分）	領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2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學分 註： 1.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僅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4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4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自然科學學門●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4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4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0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4個學期必修0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2個學期必修0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10學分(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64學分)	經濟學 3	國際禮儀與儀態 2	統計學 3	觀光人力資源管理 3	觀光服務品質管理 3	觀光實習(一)9	觀光專題研討(一)3	觀光專題研討(二)3
	會計學 3	觀光運輸概論 2	觀光財務管理 3	觀光行銷管理 3	工作倫理 2			
	觀光心理學 3	管理學 3	遊程設計 3	觀光行政與法規 3				
	觀光學概論 3	旅遊事業概論 3	觀光英文(一)2	觀光英文(二)2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0%；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9.4%；「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1.9%。其餘 20 學分，佔 15.6%，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5.為求產學合作銜接，本系學生實習採學期輪替方式實施，於三下或四上分派至業界實習，專業必修科目配合實習時間安排，於三下及四上兩學期均開授「觀光實習(一)」和「觀光專題研討(一)」。 6.學生須於修業年限內至少考取一項專業證照，方可取得畢業資格(依本系「專業證照輔導辦法」規定)。 7.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公共事務管理學系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至少應修28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 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僅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 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51學分)	政治學(上)3	政治學(下)3	公共政策 3	公共管理 3	社會科學方法論 2	社會科學研究方法 2	公共事務專題講座(上) 0	公共事務專題講座(下) 0
	行政學(上)3	行政學(下)3	電子化政府 3	地方自治與行政 3	行政法(上)3	行政法(下)3		畢業專題實習 3
	中華民國憲法與政府(上)2	中華民國憲法與政府(下)2	大陸政策與兩岸關係 3		人事行政 3			
	行政統計學(上)2	行政統計學(下)2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51 學分，佔 40%，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9%；「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其餘 33 學分，佔 26%，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開南大學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5.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公共事務管理學系原住民族事務專班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 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僅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 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44 學分)		台灣原住民族歷史與文化(上)2	台灣原住民族歷史與文化(下)2	原住民族行政與法規 3	族群關係與政策 3	行政法(上)3	行政法(下)3	公共事務專題講座(上) 0	公共事務專題講座(下) 0
		政治學(上)3	政治學(下)3	原住民族事務專題(上)2	原住民族事務專題(下)2		社會科學研究方法 2		畢業專題實習 3
		行政學(上)3	行政學(下)3	公共政策 3					
		中華民國憲法與政府(上)2	中華民國憲法與政府(下)2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 註		1.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44 學分，佔 34.375%，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專業選修科目」12 分，佔 9.375%；「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其餘 40 學分，佔 31.25%，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課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開南大學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5.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公共事務管理學系碩士班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課 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專業必修課程(8 學分)	質性研究方法 2	量化研究方法 2	論文寫作 4	
專業選修課程(至少應修 22 學分)	社會科學方法論 2	國家發展專題 2	政策執行與評估 2	教育政策專題 2
	公共政策專題 2	公共管理專題 2	科技政策專題 2	文化政策專題 2
	公共行政與組織專題 2	兩岸政策專題 2	台灣發展經驗專題 2	公共事務倫理專題 2
	民主治理專題 2	政策規劃 2	府際關係專題 2	醫療政策專題 2
	大陸政治專題 2	全球治理專題 2	國際組織與行政 2	公共財務與預算 2
	行政法專題 2	行政救濟實務 2	比較行政專題 2	公共關係專題 2
	公法專題 2	非營利組織專題 2	公共組織績效評估 2	危機管理 2
	組織理論與行為專題 2	地方自治法制專題 2	公共服務民營化專題 2	歐盟與區域整合 2
	政府與企業專題 2	公務人力資源管理 2	社區發展與管理 2	決策理論與實務 2
	電子化政府 2	政府再造專題 2	資訊政策與安全管理 2	新公共服務專題 2
	比較人權政策 2	環境政策與管理 2	傳播政策與管理 2	地方公共事務專題 2
	族群關係與政策 2	海洋事務管理 2		
	教育行政專題 2	海外公共管理專題研析 2		
備 註	1.本系共需 30 畢業學分，其包括：本系「專業必修課程」8 學分佔 27%，「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22 學分佔 73%。 2.畢業前至少以公開形式發表學術研究成果一次。 3.「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學術倫理」課程為必修 0 學分，合格後，始得申請學位口試。(依「開南大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辦法」)。 5.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開南大學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6.本系碩士生需撰寫畢業論文並經考試通過後方完成修業規定，畢業論文不列入畢業學分數。 7.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105 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法律學系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僅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 (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必修課 64 學分	民法總則 4	民法債編總論 (一)3	民法債編總論(二)3	民法債編各論 4	民事訴訟法(一)3	民事訴訟法(二)3				
	憲法(一)3	憲法(二)3	行政法(一)3	行政法(二)3	刑事訴訟法(一)3	刑事訴訟法(二)3				
	刑法總則 4	刑法分則 4	英文法律文獻2	民法物權 4	公司法 3	實習 3				
			民法親屬 2	民法繼承 2	保險法 2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2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 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必修課程」64 學分，佔 50.00%；「專業選修科目」12 學分，佔 9.38%；「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1.88%。「公益服務」2 學分，佔 1.56%，「勞作教育」2 學分，佔 1.56%，其餘「自由學分」，佔 20 學分，佔 15.62%，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 「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5. 實習學分，依開南大學法律學系校外實習實施辦法辦理。 6. 本校人文社會學院開設之整合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包含法學緒論、民法概要、商事法)計算。 7.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法律學系碩士班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課 程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至少應修 30 學分) 專業選修科目	老人長照法制(一)3	老人長照法制(二)3	老人長照法制(三)3	老人長照法制(四)3
	航空法與航空城法制 專題研究(一)3	航空法與航空城法制 專題研究(二)3	航空法與航空城法制 專題研究(三)3	航空法與航空城法制 專題研究(四)3
	醫事法專題3		國際私法專題研究3	國際民商紛爭解決專 題研究3
	民事法專題研究(二)3	民 事 法 專 題 研 究 (二)3	比較民事法(一)3	比較民事法(二)3
	商事法專題研究3	比較商事法3	財經法專題研究3	比較財經法(二)3
	大陸民商法2	公司法專題2	論文寫作3	
	刑事法專題研究(一)3	刑 事 法 專 題 研 究 (二)3	比較刑事法(一)3	比較刑事法(二)3
	公法專題研究(一)3	公法專題研究(二)3	比較行政法(一)3	比較行政法(二)3
			比較憲法(一)3	比較憲法(二)3
			比較勞動法3	
	中國大陸法制(一)2	中國大陸法制(二)2	法學質化與量化研究 法3	
	法學英文(一)3	法學英文(二)3	英文法學名著選讀 (一)3	英文法學名著選讀 (二)3
	法學德文(一)3	法學德文(二)3	德文法學名著選讀 (一)3	德文法學名著選讀 (二)3
	法學日文(一)3	法學日文(二)3	日文法學名著選讀 (一)3	日文法學名著選讀 (二)3
備 註	1. 本所畢業學分為 30 學分。 2.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 0 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 程施行辦法)。 3. 畢業前至少投稿一篇專業論文於國內或國外學術會議或期刊，如未能及時刊載，得申 請補繳或論文考試前在研討會發表文章作為專業論文發表或依開南大學法律學系碩 士班種子論壇審查要點辦理。 4.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5. 碩士論文不計學分。 6. 「學術倫理」課程為必修 0 學分，合格後，始得申請學位口試。依「開南大學學術研究 倫理教育 課程實施辦法」辦理。 7.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應用日語學系課程規劃表(大學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 應英系及特殊學生只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 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64 學分)	初級日語會話(上) AB 4	初級日語會話(下)AB 4	中級日語會話(上) AB 4	中級日語會話(下)AB 4	高級日語會話(上) AB 4	高級日語會話(下) AB 4	特級日語會話(上) AB 2	特級日語會話(下) AB 2	
	初級日語聽力(上) AB 2	初級日語聽力(下) AB 2	中級日語聽力(上) AB 2	中級日語聽力(下)AB 2	日語翻譯(上) AB 2	日語翻譯(下) AB 2	畢業專題實習(上)2	畢業專題實習(下)2	
			中級日語(上) AB 2	中級日語(下) AB 2	高級日語(上) AB 2	高級日語(下) AB 2	初級韓語(上) AB 2	初級韓語(下) AB 2	
			日語習作(上) AB 2	日語習作(下) AB 2					
			日語語法與句型(上)AB2	日語語法與句型(下)AB2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4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 註	1. 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4 學分，佔 10.94%；「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通識教育課程」至少應修 28 學分，佔 21.88%。其餘 18 學分，佔 14.06%，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 「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5. 本系學生需通過日本語能力測驗 N2 級合格，始得畢業。 6. 本系學生至畢業前仍未取得日本語能力測驗 N2 合格證書者，須參加本系舉辦之補考，未通過者則須暑修「日語證照輔導」課程。 7. 新生若於入學或轉入本系前已取得日語檢定 N2/N1 證照，可申請抵免專業選修「初級日語(上)、初級日語(下)」共八學分。 8. AB 表示分小班上課。 9. 本系學生不得選修通識日文、外系開設與本系相同課名或授課內容為初級日語相關之課程。 10.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應用日語學系進修學士班課程規劃表(進修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 應英系及特殊學生只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 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專(業 60 必修學科分目)	初級日語會話(上) 4	初級日語會話(下) 4	中級日語會話(上) 4	中級日語會話(下) 4	高級日語會話(上) 4	高級日語會話(下) 4	特級日語會話(上) AB 4	特級日語會話(下) AB 4	
	初級日語聽力(上) 2	初級日語聽力(下) 2	中級日語聽力(上) 2	中級日語聽力(下) 2	日語翻譯(上) 2	日語翻譯(下) 2			
			中級日語(上) 2	中級日語(下) 2	高級日語(上) 2	高級日語(下) 2			
			日語習作(上) 2	日語習作(下) 2					
			日語語法與句型(上) 2	日語語法與句型(下) 2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4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 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0 學分，佔 47%；「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4 學分，佔 10.94%；「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其餘 26 學分，佔 20.31%，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 「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本系學生需通過日本語能力測驗 N2 級合格，始得畢業。 4. 本系學生至畢業前仍未取得日本語能力測驗合格證書者，須參與本系舉辦之補考，未通過者則須暑修「日語證照輔導」課程。 5. 新生若於入學或轉入本系前已取得日語檢定 N2/N1 證照，可申請抵免專業選修「初級日語(上)、初級日語(下)」共八學分。 6. 本系學生不得選修通識日文、外系開設與本系相同課名或授課內容為初級日語相關之課程。 7.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 應用日語學系碩士班 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適用)

105/xx/xx 修訂

課 程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專業必修課程 (十二學分)	日語教學導論 2	日語教學研究 2		
	日語教學語法導論 2	日語教學語法研究 2		
	日語對比語法導論 2	日語對比語法研究 2		
專業選修課程 (至少應修二十四學分)	上學期	下學期		
	日語翻譯導論 2	日語翻譯研究 2		
	日語企業小說導論 2	日語企業小說研究 2		
	日語語言文化導論 2	日語語言文化研究 2		
	日語習得導論 2	日語習得研究 2		
	一般語言學導論 2	一般語言學研究 2		
	韓語一 2	韓語二 2		
	1. 日語文字・語彙分析與教學 2	13. 論文寫作 2		
	2. 日語句型分析與教學 2	14. 專業日語分析與教學(A) 2		
	3. 日語教材・教具分析與教學 2	15. 專業日語分析與教學(B) 2		
	4. 日語言談分析與教學 2	16. 專業日語分析與教學(C) 2		
	5. 日語語音分析與教學 2	17. 專業日語分析與教學(D) 2		
	6. 日語多媒體分析與教學 2	18. 海外研習(A) 2		
	7. 日語測驗評量分析與教學 2	19. 日本學(A) 2		
	8. 日語語篇分析與教學 2	20. 日本學(B) 2		
	9. 日語教學實踐計畫 2	21. 日英漢語言與文化研究 I 2		
	10. 日語教學實習 2	22. 日英漢語言與文化研究 II 2		
	11. 論文寫作 2	23. 日英漢語言與文化研究 III 2		
	12. 日語教學實習 2	24. 日英漢語言與文化研究 IV 2		
備 註	1. 本所畢業應修習 36 學分。其中包括：本所「專業必修科目」12 學分，「專業選修科目」24 學分。			
	2. 「學術倫理」課程為必修 0 學分，合格後，始得申請學位口試。(依「開南大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辦法」)。			
	3.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4.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5. 本所學生需通過日本語能力測驗 N1 級合格，始得畢業。			
	6. 本系學生至畢業前仍未取得日本語能力測驗 N1 級合格證書者，須參加本系舉辦之補考。			
	7.碩士班學生畢業前需期中發表（資格審查）及學位考試（口試及論文審查），兩者須間隔至少三個月， 經公開口試，修改通過後，才可完成修業規定。學位論文不列入畢業學分。			
	8. 非日文(語)系學生入學者須於研一時修畢日語語法與句型(上)、(下)，高級日語(上)、(下)，日語語言學入門(上)、(下)等課程或考取日文檢定 N2 級證照。			
	9.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應用英語學系大學部學士班課程規劃表

(一百零五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核心必修 18 學分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 應英系及特殊學生只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 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6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大一、大二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大三至大四自由選修至多 2 學分。進修部體育：大一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8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服務學習(必修)	勞作教育一 1	勞作教育二 1	公益服務一 1	公益服務二 1				
專業必修科目 (六十四學分)	英文閱讀一(上) 2 A.B.	英文閱讀一(下) 2 A.B.	英文閱讀二(上) 2 A.B.	英文閱讀二(下) 2 A.B.	英語批判性閱讀 2 A.B.	英語主題詞彙 2	英語畢業專題/實習(上) 2 A.B.	英語畢業專題/實習(下) 2 A.B.
	英語文法寫作(上) 2 A.B.	英語文法寫作(下) 2 A.B.	進階英語文法寫作(上) 2 A.B.	進階英語文法寫作(下) 2 A.B.	英語公眾演說 2 A.B.	英語畢業公演 2		
	英語聽力與口說訓練(上) 2 A.B.	英語聽力與口說訓練(下) 2 A.B.	進階英語聽力與口說訓練(上) 2 A.B.	進階英語聽力與口說訓練(下) 2 A.B.	進階英語會話(上) 2 A.B.	進階英語會話(下) 2 A.B.		
	英語發音練習 2 A.B.	英語實務簡報 2 A.B.	英語會話(上) 2 A.B.	英語會話(下) 2 A.B.	進階英語翻譯(上) 2 A.B.	進階英語翻譯(下) 2 A.B.		
			英語翻譯(上) 2 A.B.	英語翻譯(下) 2 A.B.	英美文化導論 2	英語學術寫作 2 A.B.		
			英語語言與文化導論 2	美國大眾文化 2				
專業選修科目 14 學分以上、自由選修學分 18 學分，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 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4 學分，佔 10.94%；「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通識教育課程」至少應修 28 學分，佔 21.88%。其餘 18 學分，佔 14.06%，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u>通識課程學分不列入系上自由學分</u> 。							
	2. 「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A.B.表示分小班上課。學生不得任意更動班別，若要變更，須提出申請，經系上審核同意後，始得為之。							
	4.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5. 學生需通過全民英檢中級及格，TOEIC650 分、IELTS4.0、TOEFL-IBT47 分以上，或其他同級分之英語檢定考試，始達到畢業門檻。							
	6. 新生若於入學前、或轉入本系前已取得英檢中級、TOEIC650 分以上、或上述其他同級分之英語檢定考試，可申請抵免一年級專業必修 4 學分，轉學生的抵免由系上認可)。							
	7. 若學生於大四前已參加但未通過相當全民英檢中級及格，或 TOEIC650 分、IELTS4.0、TOEFL-IBT47 分以上，或其他同級分之英語檢定考試，始得依「應用英語學系英語畢業門檻補救措施實施要點」辦理。							
	8. 大一新生入學時原則上應參加英語檢定測驗，以為爾後大一基礎英文課程分班依據。							
	9.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應用英語學系進修學士班課程規劃表

(一百零五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 (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核心必修 18 學分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 應英系及特殊學生只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 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6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大一、大二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大三至大四自由選修至多 2 學分。進修部體育：大一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8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第 3 學年		第 4 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專業必修科目 (六十四學分)	英文閱讀一 (上)2 A.B.	英文閱讀一 (下)2 A.B.	英文閱讀二 (上)2 A.B.	英文閱讀二 (下)2 A.B.	英語批判性閱讀 2 A.B.	英語主題詞彙 2	英語畢業專題/實習(上) 2 A.B.	英語畢業專題/實習(下) 2 A.B.
	英語文法寫作 (上) 2 A.B.	英語文法寫作 (下) 2 A.B.	進階英語文法寫作(上) 2 A.B.	進階英語文法寫作(下) 2 A.B.		英語學術寫作 2 A.B		
	英語聽力與口說訓練(上) 2 A.B.	英語聽力與口說訓練(下) 2 A.B.	進階英語聽力與口說訓練(上) 2 A.B.	進階英語聽力與口說訓練(下) 2 A.B.	英語公眾演說 2 A.B.	英語畢業公演 2		
	英語發音練習 2 A.B.	英語實務簡報 2 A.B.	英語會話(上) 2A.B	英語會話(下) 2 A.B	進階英語會話(上) 2A.B	進階英語會話(下) 2A.B		
			英語翻譯 (上) 2 A.B	英語翻譯 (下) 2 A.B	進階英語翻譯(上) 2 A.B	進階英語翻譯(下) 2 A.B		
			英語語言與文化導論 2	美國大眾文化 2	英美文化導論 2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4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備註	1.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4學分，佔 50%；「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4 學分，佔 10.94%；「通識教育課程」至少 28 學分，佔 22%。其餘 22 學分，佔 17.06%，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通識課程學分不列入系上自由學分。 2.「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A.B.表示分小班上課。 4.新生若於入學前、或轉入本系前已取得英檢中級、TOEIC650 分以上、或上述其他同級分之英語檢定考試，可申請抵免一年級專業必修 4 學分，轉學生的抵免由系上認可。 5.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應用英語學系碩士班課程規劃表
(一百零五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05/xx/xx 修訂

課 程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專業必修科目 (八學分)	英語研究方法 2	英語研究報告寫作 2	英語教學理論 2	
	英語第二語言習得 2			
專業選修科目 (至少應修二十四學分)	應用英語語言學 2	英語語音學 2	英語測驗與評量 2	英語課程設計與教材評估 2
	英語語言與文化 2	英語教學與戲劇 2	英語課堂管理 2	英語兒童/青少年文學作品教學 2
	英語教學與文學 2	英語多媒體電腦輔助教學 2	英語語意學 2	英語跨文化溝通 2
	中英翻譯研究 2	高階英語口語表達與口譯 2	英語為外語教學法 2	英語教學個案研究 2
	英語語言學 2	媒體與英語語言教學 2	英語社會語言學 2	英語課室觀察 2
	日英漢語言與文化研究 I 2	日英漢語言與文化研究 II 2	英文寫作專題 I 2	英文寫作專題 II 2
			日英漢語言與文化研究 III 2	日英漢語言與文化研究 IV 2
				高階英語檢定 2
備 註	1.本系畢業應修習 32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 8 學分；「專業選修科目」24 學分。 2.「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3.學生需通過全民英檢中高級及格，或 TOEIC750 分、IELTS5.5、TOEFL-IBT71 分以上，或其他同級分之英語檢定考試，始得畢業。 4.畢業前至少投稿一次並參加兩場國內外英語教學學術研討會並繳交心得報告。 5.本系碩士生需撰寫畢業論文並經考試通過後方完成修業規定，畢業論文不列入畢業學分數 6.若學生於修業年限最後一學期之前，尚未通過英語能力畢業門檻(上述第 3 條)，得修讀「高階英語檢定」(2 學分)替代之，但該學分不併入畢業學分內。 7.「學術倫理」課程為必修 0 學分，合格後，始得申請學位口試。(依「開南大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辦法」)。 8.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應用華語學系學士班必修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Curriculum for the Department of Applied Chinese, Kainan University, 2016.
(Required Courses)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至少應修 28 學分) General Education (at least 28 credits)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 應英系及特殊學生只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 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Curriculum	第 1 學期 Semester1	第 2 學期 Semester2	第 3 學期 Semester3	第 4 學期 Semester4	第 5 學期 Semester5	第 6 學期 Semester6	第 7 學期 Semester7	第 8 學期 Semester8
服務學習 (必修) Service Education (Required)	勞作教育一 1 Labor Service I	勞作教育二 1 Labor Service II	公益服務一 1 Volunteer Service I	公益服務二 1 Volunteer Service II				
專業必修科目 (60 學分) Required	初級華語一 4 Elementary Mandarin I	初級華語二 4 Elementary Mandarin II	中級華語一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I	中級華語二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II	高級華語一 2 Advanced Mandarin I	高級華語二 2 Advanced Mandarin II		
	初級華語會話一 2 Elementary Mandarin Speaking I	初級華語會話二 2 Elementary Mandarin Speaking II	中級華語會話一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Speaking I	中級華語會話二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Speaking II	高級華語會話一 2 Advanced Mandarin Speaking I	高級華語會話二 2 Advanced Mandarin Speaking II		
	漢字習得一 2 Chinese Character I		初級華文寫作一 2 Elementary Mandarin Writing I	初級華文寫作二 2 Elementary Mandarin Writing II	中級華文寫作一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Writing I	中級華文寫作二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Writing II		
	初級數位華語學習一 2 Digital Elementary I Mandarin I	初級數位華語學習二 2 Digital Elementary II Mandarin II						

	初級華語聽力 一 2 Elementary Mandarin Listening I	初級華語聽力二 2 Elementary Mandarin Listening II	中級華語聽力一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Listening I	中級華語聽力二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Listening II				
			華文閱讀一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Readings I	華文閱讀二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Readings II		中華文化概論 2 Introduction to Chinese Culture	跨文化比較 2 Cross-Cultural Comparison	華語文教學概論 2 Introduction to Teaching Chinese as a Second Language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4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Electives(Minimum 14 credits) Check electives on A.C. Website								
備 註	1.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0 學分，佔 47%；「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4 學分，佔 11%；「通識教育課程」至少應修 28 學分，佔 22%。其餘 22 學分，佔 17%，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本系學生應於畢業前取得 TOCFL 高階級之聽讀、寫作或口語測驗合格證書，未能於畢業前取得該證照者，於修完學分且通過二次進階級 TOCFL 測驗者，得選修本系「華語證照輔導」課程，以該門課認抵 TOCFL 高階級證照。 4.取得 TOCFL 聽讀測驗入門級(LEVEL1)，不予抵免；取得 TOCFL 聽讀測驗基礎級(LEVEL2)，可抵免系上必選修 2 學分(初聽一、初會一二擇一)；取得 TOCFL 聽讀測驗進階級(LEVEL3)，可抵免系上必選修 6 學分(初聽一、初會一、初華一)；取得 TOCFL 聽讀測驗高階級(LEVEL4)，可抵免系上必選修 10 學分；取得 TOCFL 聽讀測驗流利級(LEVEL5)，皆可抵免系上必選修 14 學分。 5.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應用華語文學系碩士班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Master Curriculum for the Department of Applied Chinese, Kainan University, 2016.
(Elective Courses)

105/xx/xx 修訂

課 程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專業必修課程 (10 學分)	漢語語言學(上)2 Chinese Linguistics I	漢語語言學(下)2 Chinese Linguistics II		
	研究方法 2 Research Methodology	論文研討 2 Seminar on Thesis		
	華語文教材教法 1 Chinese Languages Teaching Methods and Materials	華語文教學實習 1		
專業選修課程 (至少應修 20 學分)	漢語句法學導論 2 Introduction to Syntactic Structures of Chinese	第二語言習得理論 2 Theories of Second Language Acquisition	華語教學法 2 Methods of Chinese Teaching	現代漢語語義學與語用學導論 2 Introduction to Chinese Semantics and Pragmatics
	漢語音韻學導論 2 Introduction to Chinese Phonology	對外華語語音教學導論 2 Introduction to Phonetic Instruction in Chinese	華語會話教學研究 2 Studies in Teaching conversational Chinese	
	漢字理論與應用導論 2 Introduction to Theories and Application of the Chinese Writing System	華語文教學專題研究 2 Special Topics in Chinese teaching to Students of Chinese as a Second Language	華語文教材編寫與設計研究 2 Studies in Material Compilation and Assessment	專業華語文教材編寫與設計研究 2 Studies in Compilation of Chinese Teaching Materials and Curriculum Design
	漢語詞彙學導論 2 Introduction to Chinese Phraseology	華語文閱讀與寫作教學研究 2 Studies in Teaching Reading and Teaching Writing to Students of Chinese as a Second Language	華語文測驗與評量研究 2 Studies in Testing and Evaluation of Chinese	中國經典導論 2 Introduction to Chinese Classics
	海外華校專題研究 2 Special Topics in Overseas Chinese School	海外華人專題研究 2 Special Topics in Overseas Chinese	華人社會與文化專題研究 2 Special Topics in Chinese Society and Culture	華人現代社會與文化研究 2 Studies in Chinese Modern Society and Culture
	社會語言學研究 2 Studies in Sociolinguistics	現代華文文學 2 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		
	數位華語教學專題研究 2 Special Topics in Digital Chinese Teaching	華語電腦輔助教學研究 2 Studies in Computer Assisted Instruction in Chinese		華語遠距教學專題研究 2 Special Topics in Chinese Distance Learning
	日英漢語言與文化研究 I 2 Japanese, English, Chinese Language and Culture Studies	日英漢語言與文化研究 II 2 Japanese, English, Chinese Language and Culture Studies	日英漢語言與文化研究 III 2 Japanese, English, Chinese Language and Culture Studies	日英漢語言與文化研究 IV 2 Japanese, English, Chinese Language and Culture Studies
備 註	1. 本所畢業學分至少為 30 學分。(註：包括：本所「專業必修課程」10 學分，「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20 學分。 2. 應通過碩士論文考試，畢業論文不列入畢業學分數。 3. 提出口試時，須已完成 24 學分之修習。 4. 應在經國內外教育主管機關或專業評鑑團體立案或認可之各級學校或機構(含大學附設之語言中心、華語中心)以母語非華語者為對象，從事華語文教學實習至少 72 小時。(註：華語教學實習課程一學分至少兩小時)。 5.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英文會考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6. 本系外國學生無需畢業英文門檻；需通過 TOCFL 流利級之聽讀、口語或寫作測驗，使得畢業。 7. 畢業前至少投稿一篇專業論文於國內或國外學術會議或期刊，如未能及時刊載，得由指導教授具名申請補繳。 8. 「學習護照」課程為必修零學分，合格後始得畢業(依開南大學「學習護照」課程施行辦法)。 9. 「學術倫理」課程為必修 0 學分，合格後，始得申請學位口試。(依「開南大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辦法」)。 10.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數位應用華語文學系必修課程規劃表

(一百零一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Curriculum for the Department of Digital Applied Chinese, Kainan University,
2012.

(Required Courses)

105/xx/xx 修訂

General Education (at least 28 credits) 通識教育課程(至少應修28學分)	領 域 Field		核心必修 18 學分 Core Courses (at least 18 credits)					
	本國與外國語文 Chinese and Foreign Languages		本國語文 2 學分(Chinese-no less than2 credits) 外國語文 2 學分(Foreign Language-no less than2 credits)					
	資訊、自然與生命科學 Information, Natural and Life Sciences		資訊教育 2 學分 (Computer-related Information studies -no less than2 credits) 自然科學 2 學分 (Natural Science-no less than2 credits) 生命教育 2 學分 (Life Science- no less than2 credits)					
	憲政與社會科學 Constitution and Social Sciences		憲政法治 2 學分(Constitution & Politics -no less than2 credits) 社會科學 2 學分 (Sociology -no less than2 credits)					
	歷史與人文藝術 History and Humanity Arts		歷史研究 2 學分 (History -no less than2 credits) 人文藝術 2 學分 (Arts & Humanities-no less than2 credits)					
	軍訓 Military Education (no less than 0 credits)		軍訓：數華系國際學生免修軍訓。 Military Education (As other international students, our students don't need to take Military Education)					
	體育 Physical Education (no less than 0 credits)		日間部體育：大一、大二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大三至大四自由選修至多 2 學分。(The First and the Second year: required 0 credit. Physical Education I :0 credit. Physical Education II :0 credit. Physical Education III :0 credit. Physical Education IV :0 credit. The Third year~ the Forth year: less than 2 credits) 進修部體育：大一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The First year required 0 credit. Physical Education I :0 credit. Physical Education II :0 credit.)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得由所屬學院規劃(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General Education Courses (must take at least 10 credits)							
課程 Curriculum	第 1 學期 Semester1	第 2 學期 Semester2	第 3 學期 Semester3	第 4 學期 Semester4	第 5 學期 Semester5	第 6 學期 Semester6	第 7 學期 Semester7	第 8 學期 Semester8
服務學習 (必修) Service Education (Required)	勞作教育一 1 Labor Service I	勞作教育二 1 Labor Service II	公益服務一 1 Volunteer Service I	公益服務二 1 Volunteer Service II				

專業必修科目 (64 學分) Required	初級華語一 4 Elementary Mandarin I	初級華語二 4 Elementary Mandarin II	中級華語一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I	中級華語二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II	高級華語一 2 Advanced Mandarin I	高級華語二 2 Advanced Mandarin II	華語文教學概論 一 2 Introduction to Teaching Chinese as a Second Language I	華語文教學概論 二 2 Introduction to Teaching Chinese as a Second Language II
	初級華語聽力一 2 Elementary Mandarin Listening I	初級華語聽力二 2 Elementary Mandarin Listening II	華文閱讀一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Readings I	華文閱讀二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Readings II	高級華語會話一 2 Advanced Mandarin Speaking I	高級華語會話二 2 Advanced Mandarin Speaking II		
	初級華語會話一 2 Elementary Mandarin Speaking I	初級華語會話二 2 Elementary Mandarin Speaking II	中級華語聽力一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Listening I	中級華語聽力二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Listening II				
			中級華語會話一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Speaking I	中級華語會話二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Speaking II				
	初級數位華語學 習一 2 Digital Elementary I Mandarin I	初級數位華語學 習二 2 Digital Elementary Mandarin II	中級數位華語學 習一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Digital I	中級數位華語學 習二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Digital II	多媒體華語學習 一 2 Multimedia Mandarin I	多媒體華語學習 二 2 Multimedia Mandarin II		
			初級華文寫作一 2 Elementary Mandarin Writing I	初級華文寫作二 2 Elementary Mandarin Writing II	中級華文寫作一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Writing I	中級華文寫作二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Writing II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8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Electives(Minimum 18 credits) Check electives on D.A.C. Website								
備 註	1. 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4 學分，佔 50%；「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8 學分，佔 14%；「通識教育課程」至少應修 28 學分，佔 22%。其餘 14 學分，佔 11%，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 「通識教育課程」需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u>本系學生應於畢業前取得 TOCFL 高階級之聽讀、寫作或口語測驗合格證書，未能於畢業前取得該證照者，於修完學分且通過二次進階級 TOCFL 測驗者，得選修本系「華語證照輔導」2 學分課程，以該門課認抵 TOCFL 高階級證照。</u> 4.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應用華語學系學士班必修課程規劃表
(一百零二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Curriculum for the Department of Applied Chinese, Kainan University, 2013.
(Required Courses)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至少應修 28 學分) General Education(at least 28 credits)	領 域 Field		核心必修 18 學分 Core Courses (at least 18 credits)					
	本國與外國語文 Chinese and Foreign Languages		本國語文 2 學分(Chinese-no less than2 credits) 外國語文 2 學分(Foreign Language-no less than2 credits)					
	資訊、自然與生命科學 Information, Natural and Life Sciences		資訊教育 2 學分 (Computer-related Information studies -no less than2 credits) 自然科學 2 學分 (Natural Science-no less than2 credits) 生命教育 2 學分 (Life Science- no less than2 credits)					
	憲政與社會科學 Constitution and Social Sciences		憲政法治 2 學分(Constitution & Politics -no less than2 credits) 社會科學 2 學分 (Sociology -no less than2 credits)					
	歷史與人文藝術 History and Humanity Arts		歷史研究 2 學分 (History -no less than2 credits) 人文藝術 2 學分 (Arts & Humanities-no less than2 credits)					
	軍訓 Military Education (no less than 0 credits)		軍訓：數華系國際學生免修軍訓。 Military Education (As other international students, our students don't need to take Military Education)					
	體育 Physical Education (no less than 0 credits)		日間部體育：大一、大二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大三至大四自由選修至多 2 學分。(The First and the Second year: required 0 credit. Physical Education I :0 credit. Physical Education II :0 credit. Physical Education III :0 credit. Physical Education IV :0 credit. The Third year~ the Forth year: less than 2 credits) 進修部體育：大一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The First year required 0 credit. Physical Education I :0 credit. Physical Education II :0 credit.)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得由所屬學院規劃(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General Education Courses (must take at least 10 credits)							
課程 Curriculum	第 1 學期 Semester1	第 2 學期 Semester2	第 3 學期 Semester3	第 4 學期 Semester4	第 5 學期 Semester5	第 6 學期 Semester6	第 7 學期 Semester7	第 8 學期 Semester8
服務學習 (必修) (Required)	勞作教育一 1 Labor Service I	勞作教育二 1 Labor Service II	公益服務一 1 Volunteer Service I	公益服務二 1 Volunteer Service II				

專業必修科目 (60 學分) Required	初級華語一 4 Elementary Mandarin I	初級華語二 4 Elementary Mandarin II	中級華語一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I	中級華語二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II	高級華語一 2 Advanced Mandarin I	高級華語二 2 Advanced Mandarin II	華語文教學概論 一 2 Introduction to Teaching Chinese as a Second Language I	華語文教學概 論二 2 Introduction to Teaching Chinese as a Second Language I
	初級華語聽力一 2 Elementary Mandarin Listening I	初級華語聽力二 2 Elementary Mandarin Listening II	華文閱讀一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Readings I	華文閱讀二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Readings II	高級華語會話一 2 Advanced Mandarin Speaking I	高級華語會話二 2 Advanced Mandarin Speaking II		
	初級華語會話一 2 Elementary Mandarin Speaking I	初級華語會話二 2 Elementary Mandarin Speaking II	中級華語聽力一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Listening I	中級華語聽力二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Listening II				
			中級華語會話一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Speaking I	中級華語會話二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Speaking II				
	初級數位華語學 習一 2 Digital Elementary I Mandarin I	初級數位華語學 習二 2 Digital Elementary Mandarin II	中級數位華語學 習一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Digital I	中級數位華語學 習二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Digital II				
			初級華文寫作一 2 Elementary Mandarin Writing I	初級華文寫作二 2 Elementary Mandarin Writing II	中級華文寫作一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Writing I	中級華文寫作二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Writing II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8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Electives(Minimum 18 credits) Check electives on A.C. Website								
備 註	1. 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0 學分，佔 47%；「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8 學分，佔 14%；「通識教育課程」至少應修 28 學分，佔 22%。其餘 18 學分，佔 14%，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 「通識教育課程」需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u>本系學生應於畢業前取得 TOCFL 高階級之聽讀、寫作或口語測驗合格證書，未能於畢業前取得該證照者，於修完學分且通過二次進階級 TOCFL 測驗者，得選修本系「華語證照輔導」課程，以該門課認抵 TOCFL 高階級證照。</u> 4.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應用華語學系學士班必修課程規劃表
(一百零三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Curriculum for the Department of Applied Chinese, Kainan University, 2014.
(Required Courses)

105/xx/xx 修訂

通識教育課程(至少應修 28 學分) General Education(at least 28 credits)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 應英系及特殊學生只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 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6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大一、大二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大三至大四自由選修至多 2 學分。 進修部體育：大一必修 0 學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8 學分 (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Curriculum	第 1 學期 Semester1	第 2 學期 Semester2	第 3 學期 Semester3	第 4 學期 Semester4	第 5 學期 Semester5	第 6 學期 Semester6	第 7 學期 Semester7	第 8 學期 Semester8	
服務學習 (必修) Service Education (Required)	勞作教育一 1 Labor Service I	勞作教育二 1 Labor Service II	公益服務一 1 Volunteer Service I	公益服務二 1 Volunteer Service II					
必修專業 Required (60 學分)	初級華語一 4 Elementary Mandarin I	初級華語二 4 Elementary Mandarin II	中級華語一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I	中級華語二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II	高級華語一 2 Advanced Mandarin I	高級華語二 2 Advanced Mandarin II			

	初級華語會話 一 2 Elementary Mandarin Speaking I	初級華語會話 二 2 Elementary Mandarin Speaking II	中級華語會話 一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Speaking I	中級華語會話 二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Speaking II	高級華語會話 一 2 Advanced Mandarin Speaking I	高級華語會話 二 2 Advanced Mandarin Speaking II		
	漢字習得一 2 Chinese Character I		初級華文寫作 一 2 Elementary Mandarin Writing I	初級華文寫作 二 2 Elementary Mandarin Writing II	中級華文寫作 一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Writing I	中級華文寫作 二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Writing II		
	初級數位華語 學習一 2 Digital Elementary I Mandarin I	初級數位華語 學習二 2 Digital Elementary Mandarin II						
	初級華語聽力 一 2 Elementary Mandarin Listening I	初級華語聽力 二 2 Elementary Mandarin Listening II	中級華語聽力 一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Listening I	中級華語聽力 二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Listening II				
			華文閱讀一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Readings I	華文閱讀二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Readings II		中華文化概論 2 Introduction to Chinese Culture	跨文化比較 2 Cross-Cultural Comparison	華語文教學概 論 2 Introduction to Teaching Chinese as a Second Language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4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Electives(Minimum 14 credits) Check electives on A.C. Website								
備 註	1.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0 學分，佔 47%；「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4 學分，佔 11%；「通識教育課程」至少應修 28 學分，佔 22%。其餘 22 學分，佔 17%，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本系學生應於畢業前取得 TOCFL 高階級之聽讀、寫作或口語測驗合格證書，未能於畢業前取得該證照者，於修完學分且通過二次進階級 TOCFL 測驗者，得選修本系「華語證照輔導」課程，以該門課認抵 TOCFL 高階級證照。 4.取得 TOCFL 聽讀測驗入門級(LEVEL1)，不予抵免；取得 TOCFL 聽讀測驗基礎級(LEVEL2)，可抵免系上必選修 2 學分；取得 TOCFL 聽讀測驗進階級(LEVEL3)，可抵免系上必選修 6 學分；取得 TOCFL 聽讀測驗高階級(LEVEL4)，可抵免系上必選修 10 學分；取得 TOCFL 聽讀測驗流利級(LEVEL5)，皆可抵免系上必選修 14 學分。 5.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應用華語學系學士班必修課程規劃表
(104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Curriculum for the Department of Applied Chinese, Kainan University, 2015.
(Required Courses)

105/xx/xx 修訂

General Education(at least 28 credits) 通識教育課程(至少應修 28 學分)	領 域	涵蓋學門						
	語文表達 (6 學分)	●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外國語文學門(大一英文課程)4 學分 註： 1. 應英系及特殊學生只能修「大一英文」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如：日語、泰語、越語、韓語…等外國語文課程。 2. 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大一英文」課程 4 學分。						
	科學知覺 (學門任選 4 學分)	●資訊教育學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社會實踐 (學門任選 4 學分)	●憲政法治學門 ●社會科學學門						
	人文涵育 (學門任選 4 學分)	●歷史研究學門 ●人文藝術學門						
	軍訓	軍訓：選修 0 學分，可折抵役期						
	體育	日間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體育三、體育四) 進修部體育：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不分體育一、體育二)。						
	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限修通識教育課程）							
課程 Curriculum	第 1 學期 Semester1	第 2 學期 Semester2	第 3 學期 Semester3	第 4 學期 Semester4	第 5 學期 Semester5	第 6 學期 Semester6	第 7 學期 Semester7	第 8 學期 Semester8
服務學習 (必修) Education (Required)	勞作教育一 1 Labor Service I	勞作教育二 1 Labor Service II	公益服務一 1 Volunteer Service I	公益服務二 1 Volunteer Service II				

專業必修科目 (60 學分) Required	初級華語一 4 Elementary Mandarin I	初級華語二 4 Elementary Mandarin II	中級華語一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I	中級華語二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II	高級華語一 2 Advanced Mandarin I	高級華語二 2 Advanced Mandarin II		
	初級華語會話 一 2 Elementary Mandarin Speaking I	初級華語會話二 2 Elementary Mandarin Speaking II	中級華語會話一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Speaking I	中級華語會話二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Speaking II	高級華語會話一 2 Advanced Mandarin Speaking I	高級華語會話二 2 Advanced Mandarin Speaking II		
	漢字習得一 2 Chinese Character I		初級華文寫作一 2 Elementary Mandarin Writing I	初級華文寫作二 2 Elementary Mandarin Writing II	中級華文寫作一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Writing I	中級華文寫作二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Writing II		
	初級數位華語 學習一 2 Digital Elementary I Mandarin I	初級數位華語學 習二 2 Digital Elementary Mandarin II						
	初級華語聽力 一 2 Elementary Mandarin Listening I	初級華語聽力二 2 Elementary Mandarin Listening II	中級華語聽力 一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Listening I	中級華語聽力二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Listening II				
			華文閱讀一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Readings I	華文閱讀二 2 Intermediate Mandarin Readings II		中華文化概論 2 Introduction to Chinese Culture	跨文化比較 2 Cross-Cultural Comparison	華語文教學概論 2 Introduction to Teaching Chinese as a Second Language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4 學分)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 Electives(Minimum 14 credits) Check electives on A.C. Website								
備註	1.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其中包括：本系「專業必修科目」60 學分，佔 47%；「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佔 1.5%，「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佔 1.5%；「專業選修科目」至少應修 14 學分，佔 11%；「通識教育課程」至少應修 28 學分，佔 22%。其餘 22 學分，佔 17%，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 2.「通識教育課程」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 3. 本系學生應於畢業前取得 TOCFL 高階級之聽讀、寫作或口語測驗合格證書，未能於畢業前取得該證照者，於修完學分且通過二次進階級 TOCFL 測驗者，得選修本系「華語證照輔導」課程，以該門課認抵 TOCFL 高階級證照。 4.取得 TOCFL 聽讀測驗入門級(LEVEL1)，不予抵免；取得 TOCFL 聽讀測驗基礎級(LEVEL2)，可抵免系上必選修 2 學分；取得 TOCFL 聽讀測驗進階級(LEVEL3)，可抵免系上必選修 6 學分；取得 TOCFL 聽讀測驗高階級(LEVEL4)，可抵免系上必選修 10 學分；取得 TOCFL 聽讀測驗流利級(LEVEL5)，皆可抵免系上必選修 14 學分。 5.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人文社會學院公共管理碩士在職專班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適用)

105/xx/xx 修訂

學年別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學期別	研一上	研一下	研二上	研二下
必修課程 (10 學分)	質性研究法 2		論文寫作 4	
	量化研究法 2			
	公共管理與 組織專題 2			
選修課程 (至少應修 14 學 分)	行政法專題 2	公共政策專題 2	兩岸關係與政策專題	地方政府與行政專題 2
	民主治理專題 2	決策理論與實務 2	中國政府與行政專題	非營利組織管理 2
	公共財務專題 2	政策評估專題 2	全球治理與區域整合	政府與企業專題 2
	公共事務倫理專題 2	政策行銷專題 2	海外行政專題 2	公私協力與社區發展 2
	國家發展與行政能力 專題 2	教育政策專題講座 2	電子化政府專題 2	區域發展專題 2
	教育行政專題 2	科技政策專題 2	公共事務法制專題 2	地方自治法制專題 2
	教育組織行為專題 2	危機管理專題 2	績效管理專題 2	族群關係與政策 2
	公務人力資源管理 2	政府再造專題 2	跨域治理專題 2	台商經營與兩岸治理 2
	民法總則 2	刑法總則 2		
備 註	1. 本專班共需 30 畢業學分，包括：「必修課程」10 學分佔 33%，「專業選修課程」至少應修 14 學分佔 47%，「自由學分」6 學分佔 20%，<u>前項自由學分以本院碩專班所開課程為限。</u> 2. 本專班碩士生需撰寫畢業論文並經考試通過後方完成修業規定，畢業論文不列入畢業學分數。 3. 「學術倫理」課程為必修 0 學分，合格後，始得申請學位口試。(依「開南大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辦法」) 4.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人文社會學院法律碩士在職專班課程規劃表

(105 學年度入學適用)

105/xx/xx 修訂

學年別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學期別	研一上	研一下	研二上	研二下
必修課程 (4 學分)			論文寫作 4	
選修課程 (至少應修 20 學分)	憲法 2	行政法 (一) 2	行政法 (二) 2	行政救濟法 2
	民法總則 2	民法債編 2	民事訴訟法 (一) 2	民事訴訟法 (二) 2
	民法親屬與繼承編 2	民法物權編 2	保險法 2	非訟事件法 2
	刑法總則 2	刑法分則 2	刑事訴訟法 (一) 2	刑事訴訟法 (二) 2
	地方制度法 2	勞工法 2	土地法 2	智慧財產權法 2
	社會福利法 2	公司法 2	證券交易法 2	刑事訴訟實務 2
	法學方法論 2	商事法 2	公平交易法 2	民事訴訟實務 2
	司法制度與法院組織法 2	證券交易法 2	國際公法 2	國際私法 2
	海外法律專題 2	公共政策 2	跨域治理專題 2	
備註	1. 本專班畢業共需 30 學分，其中必修 4 學分，佔 13%；「<u>專業選修課程</u>」至少應修 20 學分佔 67%，「自由學分」6 學分佔 20%。前項自由學分以本院碩專班所開課程為限。 2. 本專班碩士生需撰寫畢業論文並經考試通過後始完成修業，畢業論文不計入畢業學分數。 3. 「學術倫理」課程為必修 0 學分，合格後，始得申請學位口試。(依「開南大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辦法」) 4. 本課程得視需要將上下學期課程對調開課。 5.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人文社會學院公共管理碩士在職專班課程規劃表

(104 學年度入學適用)

105/xx/xx 修訂

學年別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學期別	研一上	研一下	研二上	研二下
共同必修課程 (10 學分)	質性研究法 2		論文寫作 4	
	量化研究法 2			
	公共管理與 組織專題 2			
選修課程 (至少應修 14 學 分)	行政法專題 2	公共政策專題 2	兩岸關係與政策專題	地方政府與行政專題 2
	民主治理專題 2	決策理論與實務 2	中國政府與行政專題	非營利組織管理 2
	公共財務專題 2	政策評估專題 2	全球治理與區域整合	政府與企業專題 2
	公共事務倫理專題 2	政策行銷專題 2	海外行政專題 2	公私協力與社區發展 2
	國家發展與 行政能力專題 2	教育政策專題講座 2	電子化政府專題 2	區域發展專題 2
	教育行政專題 2	科技政策專題 2	公共事務法制專題 2	地方自治法制專題 2
	教育組織行為專題 2	危機管理專題 2	績效管理專題 2	族群關係與政策 2
	公務人力資源管理 2	政府再造專題 2	跨域治理專題 2	台商經營與兩岸治理 2
備 註	1. 本專班共需 30 畢業學分，包括：「規定必修課程」10 學分佔 33%，「專業選修課程」至少應修 14 學分佔 47%，「自由學分」6 學分佔 20%，前項自由學分以本院碩專班所開課程為限。 2. 本課程適用於 104 學年度入學研究生。 3. 本專班碩士生需撰寫畢業論文並經考試通過後方完成修業規定，畢業論文不列入畢業學分數。 4. 除共同必修外，各組選修課程，無論碩一及碩二生均可經由申請許可後一同選修，併計入選修課程 14 學分內。 5.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人文社會學院法律碩士在職專班課程規劃表

(104 學年度入學適用)

105/xx/xx 修訂

學年別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學期別	研一上	研一下	研二上	研二下
必修課程 (4 學分)			論文寫作 4	
選修課程 (至少應修 20 學分)	憲法 2	行政法 (一) 2	行政法 (二) 2	行政救濟法 2
	民法 (一) 2	民法 (二) 2	民事訴訟法 (一) 2	民事訴訟法 (二) 2
	民法親屬與繼承編 2	民法物權編 2	保險法 2	非訟事件法 2
	刑法總則 2	刑法分則 2	刑事訴訟法 (一) 2	刑事訴訟法 (二) 2
	地方制度法 2	勞工法 2	土地法 2	智慧財產權法 2
	社會福利法 2	公司法 2	證券交易法 2	刑事訴訟實務 2
	法學方法論 2	商事法 2	公平交易法 2	民事訴訟實務 2
	司法制度與法院組織法 2	證券交易法 2	國際公法 2	國際私法 2
				海外法律專題 2
備註	1. 本專班畢業共需 30 學分，其中必修 4 學分，佔 13%;「專業選修課程」至少應修 20 學分佔 67%,「自由學分」6 學分佔 20%。前項自由學分以本院碩專班所開課程為限。 2. 本專班碩士生需撰寫畢業論文並經考試通過後始完成修業，畢業論文不計入畢業學分數。 3. 本課程得視需要將上下學期課程對調開課。 4. 本課程於 105 年**月**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年**月**日教務會議核備。			

開南大學 104 學年度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簽到單

時 間：105 年 5 月 31 日（星期二）下午 2 點 00 分

地 點：行政大樓 N407 會議室

主 持 人：藍教務長孝勤

出席人員：

教 務 長		資 訊 學 院 院 長	葉耀明
商 學 院 院 長 兼國際榮譽學士學位 學 程	林君信	健康照護管理學院 院 長	郭志弘
觀光運輸學院院長	黃文吉	進修及推廣教育處處長	
人文社會學院院長	鄭雪玉(代)	通識教育中心主任	劉世順(代)
企業與創業管理學系 主 任	徐志	資訊管理學系主任	王仁華
國際企業學系主任	王仁華	多媒體與行動商務學系 主 任	王仁華
會計學系主任	賴淑如	資訊傳播學系主任	紀明河
財務金融學系主任	王仁華	創意產業與數位電影學 士 學 位 學 程 主 任	王仁華
行銷學系 主 任	王仁華	數位空間與商品設計學 士 學 位 學 程 主 任	何渭鏗 有請工讀生轉告
法律學系 主 任	張舒沁	保健營養學系 主 任	程仁華
公共事務管理學系 主 任	王仁華	健康產業管理學系 主 任	黃若蘭
應用日語學系主任	王仁華	養生與健康行銷學系 主 任	
應用英語學系主任	鄭雪玉	形象與健康管理學士學 位 學 程 主 任	凌若華

開南大學 104 學年度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簽到單

時 間：105 年 5 月 31 日（星期二）下午 2 點 00 分

地 點：行政大樓 N407 會議室

主 持 人：藍教務長孝勤

出席人員：

應用華語文學系 主 任	符永輝	觀光與餐飲旅館學系 主 任	何學斌
學士後聲音設計與科 技學士學位學程 主 任		空 運 管 理 學 系 主 任	許悅玲
✓ 體 育 室 主 任	王偉雄	休閒事業管理學系 主 任	戴偉雄
軍 訓 室 主 任	李 弘 志	運輸科技與管理學系 主 任	黃文吉
學 生 代 表 1	林威麟	✓ 物流與航運管理學系 主 任	林威麟
學 生 代 表 2	薛恆程	學 生 代 表 3	
學 生 代 表 4			

列席人員：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教 授		長 庚 大 學 教 授	楊 錦 弘
萬 能 科 技 大 學 教 授		國 立 臺 北 大 學 教 授	
花漾國際芳香療法 學院 講 師		校 友 會 代 表	
課務組約聘人員	簡昭如	課 務 組 組 長	呂 淑 吟